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致股东信

十年磨一剑，2016年是洲明第二个十年战略推进的关键一年，洲明人用自己的专注和智慧取得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洲明人始终坚持创业心态，聚焦创造客户价值，专注核心竞争力的提升，业绩实现了稳步增长。

纵观洲明科技走过的这条路，充满挑战，充满了岔路，一路走来，我们始终坚持创业时的初心，虽然谢绝了很多机会，但是也成长的很坚实。不盲从、不随波逐流，对于我们认为正确的战略方向的坚守是融入洲明科技血液的行为准则。这种做法有时也被很多人误解，但是行业不同，发展路径一定要有所区别，谋定而后动虽然看似很慢，但是在暗潮汹涌的河流里，看清方向、保持一个合理行驶速度也能兼顾效率和安全。

一、创新与坚守：匠人精神

对于洲明科技来讲，匠人精神更类似于一种信仰，一种对于产品细节精益求精的态度，一种对客户需投入全部精力去做的执着。匠人精神追求的是一种不断雕琢自己的产品，不断改善自己的工艺，享受着产品在双手中升华的过程。在我们从事的这个行业，匠人精神和创新更像是一对孪生兄弟，我们的LED大屏产品是满足商务客户信息传递交互的载体，由于应用场景和应用手段的丰富，我们既要不断创新，主动对产品升级换代，储备前沿技术，也要坚持匠人精神，对每一次创新的产品精雕细琢、精益求精。

二、奥卡姆的剃刀：化繁为简

在管理企业制定决策时，应剔除噪音干扰，尽量把复杂的事情脉络化、简单化，解决最根本的问题，让企业保持正确的方向。现代社会信息爆炸式的增长，使得主导企业发展的因素盘根错节，做到化复杂为简单就更加不易，所以清晰的战略、有效的执行、强大的定力保证了洲明不冒进、不跑偏，将企业最关键的要素明晰化、简单化，增强核心竞争力，能够使洲明在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当然，简单化管理，并不是把众多相关因素粗暴地剔除，而是要穿过复杂，才能走向简单，这里面涉及的管理难题，是洲明必然要面对和仔细揣摩的。对LED显示和照明的整合思路就是化繁为简的一个思考过程。

1、对LED显示产业整合的思路

LED应用产业有很多细分应用领域，是典型的大市场小作坊的市场格局，产业集中度低。早期在欧美企业产业整合屡见不鲜，经历数次并购浪潮已成功实现了产业集中，而中国LED应用产业的整合才刚刚开始，存在着巨大的产业整合空间和战略机遇。洲明也将对标欧美成功企业，关注在细分市场最具成功潜力的公司，综合提升集团公司价值，完成产业链条高价值部分的整合。

2、对LED照明产业的整合思路

当前LED应用技术已经呈现从以光源为中心到以应用为中心的发展趋势，专业照明细分市场品牌将脱颖而出，具有极大整合空间。从客户层面，伴随着消费升级，审美品味提升，生活品质提升，业主对光的感受提升，业主对照明设计 and 专业照明的关键认知已经建立，开始注重创意、方案、效果、服务，愿意为照明解决方案支付更高的价格，专业照明市场将快速增长。从产业应用源头来看，地产集团、酒店集团、品牌连锁等商业客户集中度越来越高，大客户的照明集采将开始从源头影响改变照明行业集中度。大客户时代，对供应商有更专业的产品选择，更好的服务选择，专业照明公司面临新供应商大面积替换的机会。从竞争格局上，传统专业照明市场往往利润丰厚被海外照明品牌占据多年，随着LED对HID光源的替代，海外照明技术壁垒和优势不再，国内企业将有较大优势和机会进入该市场，并且在未来拥有较高成长性。

三、升维：对未来的思考

2016年是洲明成长的第12周年，我们希望在这样一个具有轮回意味的时间节点去思考洲明的锐变！一个公司的发展也像一个人的一生，是一个不断进步和突破自己的过程。人都有舒适区，都喜欢做自己能力资源可以轻松做的事情，但洲明要做的更有价值的是跳出舒适区去做把自己拔高的事情，去做把公司升维的事情。

1、智慧（SMART）洲明

2015年度报告中，公司提出了智慧“SMART”洲明的发展规划。我们看到在在以往几年，硬件平台、软件平台、数据平台由不同企业来做，未来有一个明显的趋势，就是多平台合一。未来所有相关的大企业性质都会是一样的，同时提供硬件、软件和数据。而这里无疑蕴含着产业升级的巨大机会。我们已经投资了一些项目，目前大多数项目是投入期，并未产生实际的回报，但是这些项目蕴含了未来洲明发展方向的种子，我们呵护每一粒种下去的种子，期待其能够长成支撑洲明未来之路的栋梁。对未来有信心，就要对现在有耐心。

2、全球化视野的打造

近年来中国LED产业日新月异，爆发式的发展刚刚开始。我们预见LED显示和照明等产业应用发展格局重心将由欧美转移至中国，中国企业在全球的LED应用产业链中逐步会起着主导的作用。伴随着互联网硬件化、人工智能与半导体产业相融合的趋势，LED应用产业将是物联网时代的朝阳产业，为包括洲明在内的产业先行者提供了广阔的遐想空间。

2017年，公司在战略上明确了把公司打造成全球LED应用产业集团的成长目标，即：专注大LED应用产业，以互联网为工具，以金融为手段，坚定推进“产业+互联网+金融”的产业整合式发展战略。未来，公司有志于对标“3G资本”，以企业家精神做投资，将永续经营、长期投资、主动价值管理和创造作为公司外延式整合发展的理念，整合具有潜力的公司，实现并购企业又一次的腾飞。

3、拢聚精英与分享价值

让每个洲明人和伙伴都在洲明成长之路上得到自己人生价值的体现。从内部来讲，拢聚精英，为洲明跨越发展提供源动力。洲明的梦想是汇聚一批对永续经营企业拥有共同的兴趣的合伙人。洲明在未来最核心的战略是人才战略，将把资源倾斜到人才建设中，重点关注人才队伍锻炼，实践企业的合伙制经营，探索出一套人才发展的方法论；从外部的合作伙伴角度而言，成长价值的分享，是洲明始终的经营理念。

每一个企业的成长都有自己独特的道路。就像一条航行在大海中的船，在这条航路上，充满了诱惑和风雨，唯有认准方向、紧握手中船舵，才能顺利的到达充满鲜花的彼岸。有时候航行是孤独的，幸运的是我们拥有一群团结的船员和一群支持我们伙伴。

再次对一贯支持我们的投资者进行感谢，正是你们的支持，才能使洲明时刻有警醒之心；正是你们的理解，才能使洲明做好当下，布局三年，谋划五年，研判十年；正是你们的耐心，才能使洲明拥有更加光明的明天。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滔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行业竞争加剧带的风险

随着 LED 小间距市场迎来行业爆发期，国内和海外的企业瞄准商机纷纷在该领域进行布局，行业竞争加剧。若公司未能在技术研发、综合解决服务方案、渠道建设、售后服务、经营管理等方面保持优势，公司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1）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及质量，加大对研发的投入，用创新型的产品引领行业的发展，降低恶性竞争所带来的风险；（2）加快从“单一产品供应商”向“产品+方案+内容集成商”的升级转型，为各细分领域客户提供综合性解决方案。

2、全资子公司净利润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为避免同质化产品竞争，保持产品特有的创意、品质及价值，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对产品销售结构进行了调整，导致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下降，同时，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份额，雷迪奥加

大了对海外市场的投入，导致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虽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额完成业绩承诺，但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略微下滑。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及雷迪奥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针对上述情况，全资子公司雷迪奥现已在 2016 年下半年推出了新产品，以保持产品的持续竞争力，虽新产品的推广仍需一定时间，但得到了客户的积极反馈和高度认可；（2）海外布局已初见成效，销售额及经营利润开始体现，雷迪奥将通过聘请本地化的国际的人才，不断提升海外团队的运作管理能力；（3）加大研发投入，不断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将通过差异化的产品策略，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盈利能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雷迪奥一季度经营业绩较 2016 年同期大幅度提高。

3、规模扩大带来的经营管理的风险

为积极推进“产业+互联网+金融”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不断提升产品的附加价值，打造产业生态链，公司通过新设参股/控股公司或并购的方式不断探索新的盈利模式，进行全球化的布局。截至报告期内，境内外公司全资子公司为 8 家，控股公司 2 家，参股公司 13 家。随着公司呈现出较为明显的集团化特征，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更趋复杂，对经营团队的管理水平、风险防控能力、反应速度、资源整合能力、协同工作能力形成挑战，对中高级技术及管理人才尤其是海外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加。如果公司在规模扩大的过程中不能有效地提高管理水平，强化内部控制，引进专业人才，公司的高速发展将面临经营管理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加强人才储备工作，通过建立覆盖企业内外的合伙人制度吸引精英级人才；（2）通过信息化的方式不断完善企业的业务审批流程、采购流程、合同评审流程等，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保障公司决策、执行以及监督等工作清晰有效；（3）通过公司内部“E-learning 学习系统”全面提升全体员工的综合素质，为员工提供企业战略与文化、专业技术、海外文化、国际商务礼仪等指导和培训，以适应企业全球化的渠道建设和战略布局，使企业管理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4、应收账款的风险

公司针对不同的客户（如财务状况、合作年限、中信保调查记录等）会采取不同的结算方式，尤其对核心大客户会给予较为宽松的还款政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同时，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的额度也在不断增加。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利，未来可能会出现呆账、坏账风险，或由付款周期延长而带来的资金成本压力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成立项目催收小组，通过电话、邮件、上门催收等方

法减少应收账款；（2）采取与中信保合作等方式以减少坏账的产生；（3）从制度和流程上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监控，加大对销售部门回款率的考核力度，严格控制应收账款的额度和账龄，加强对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和清理工作，保障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加强对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和清理工作。

5、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为 67%，公司经营业绩对海外市场的倚重程度不断提升。面对愈加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法律等因素，海外市场尤其是北美市场存在较多的不确定性因素，部分国家为促进本国经济的发展可能会通过提高市场准入条件、技术门槛、增加进口货物税收、降低本地企业税收、鼓励原来在外生产的本国企业回归本土制造等政策刺激本国经济发展。如果随着部分国家贸易保护政策的逐步实施，公司可能会面临产品价格竞争力下降，利润空间被压缩的情况。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通过与战略合作伙伴在当地建立合资公司或外延并购的策略，聘请国际人才，提升海外市场的运作管理能力，顺应海外政策的变化；（2）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加大对国内市场的投入，不断提高国内市场的销售份额，以分散海外业务由贸易政策引起的潜在风险。

6、汇率波动的风险

随着公司海外市场业务的不断拓展，外贸销售业务占比持续攀升，公司日常经营涉及大量的外汇收支，在此期间，如果国际外汇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将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了较大波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1）通过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来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锁定汇兑成本；（2）完善经营管理，加强人才培养。持续引进及培养具有一定外汇管理知识、洞察力强、对当前金融、贸易走势有一定判断能力的专业人才，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不超过 631,326,8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2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洲明科技、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洲明	指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雷迪奥	指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安吉丽	指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采科技	指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指	洲明科技佛罗里达州有限责任公司
Unilumin(HK)Co., Limited	指	洲明（香港）有限公司
Unilumin LED Europe B.V.	指	洲明（荷兰）有限公司
勤睿投资	指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翰源	指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蓝普科技	指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南电云商	指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小明科技	指	广东小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万屏时代	指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O2O	指	即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B2B	指	即 Business-to-Business 的缩写，是指企业与企业之间通过专用网络或 Internet，进行数据信息的交换、传递，开展交易活动的商业模式。
智能照明	指	指利用计算机、无线通讯数据传输、扩频电力载波通讯技术、计算机智能化信息处理及节能型电器控制等技术组成的分布式无线遥测、遥控、通讯控制系统，来实现对照明设备的智能化控制，目前智能照明已成为智能家居系统的一关键组成部分。
智能家居	指	（英文：smart home, home automation）是以住宅为平台，利用综合布线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自动控制技术、音视频技术等将家居生活有关的设施集成，构建高效的住宅设施与家庭日程事务的管理系统，提升家居安全性、便利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居住环境。
智慧城市	指	智慧城市指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其实质是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中的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成长。
VR	指	即虚拟现实(Virtual Reality, 或称灵境技术)，简称 VR, 其具体内涵是：综合利用计算机图形系统和各种现实及控制等接口设备，在计算

		机上生成的、可交互的三维环境中提供沉浸感觉的技术。其中，计算机生成的、可交互的三维环境称为虚拟环境。虚拟现实技术是一种可以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它利用计算机生成一种模拟环境，利用多源信息融合的交互式三维动态视景和实体行为的系统仿真使用户沉浸到该环境中。
AR	指	增强现实技术（Augmented Reality，简称 AR，也被称为扩增现实），它是一种将真实世界信息和虚拟世界信息“无缝”集成的新技术，是把原本在现实世界的一定时间空间范围内很难体验到的实体信息（如视觉信息，声音，味道，触觉等），通过电脑等科学技术，模拟仿真后再叠加，将虚拟的信息应用到真实世界，被人类感官所感知，从而达到超越现实的感官体验。真实的环境和虚拟的物体实时地叠加到了同一个画面或空间同时存在。
PDP	指	Plasma Display Panel 的缩写，即等离子显示板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简称，即液晶显示器
DLP 背投	指	Digital Light Procession 的缩写，即为数字光处理，是先把影像信号经过数字处理后再把光投影出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LED 应用产品	指	应用 LED 光源生产制造的用于各类电子产品、电器设备、运输工具中以及用于家居、公共交通、建筑外观、演出展会等室内外场所的 LED 显示产品、照明产品和背光产品。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的简称，是一种由固态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制成的发光器件，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光能而发光
前海洲明基金	指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时代伯乐	指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前海洲明	指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瀚信资产	指	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洲明科技	股票代码	30023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洲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Unilumin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洛锋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办公地址	（总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生产基地）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 6 号洲明科技园、惠州大亚湾西区龙海三路洲明科技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unilumin.com		
电子信箱	irm@unilumi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朋	袁瑜珠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
电话	0755-29918999	0755-29918999-3197
传真	0755-29912092	0755-29912092
电子信箱	xup@unilumin.cn	yuanyuzhu@unilumi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12 号 A 栋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邓华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2 号 中国人寿广场 B 座 7 层	郑睿、郝智明	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2 号 中国人寿广场 B 座 7 层	郑睿、郁建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745,943,733.96	1,306,372,364.28	33.65%	973,402,54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453,027.83	113,568,129.99	46.57%	60,858,91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087,677.23	93,753,714.93	66.49%	51,934,43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7,889,013.18	77,487,665.02	181.19%	87,993,107.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6	-48.21%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6	-48.21%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3%	16.07%	-2.04%	9.88%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605,671,577.83	1,703,810,744.11	52.93%	1,337,982,72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2,122,446.47	1,029,886,741.29	46.82%	646,039,867.01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629,285,645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645
-----------------------	--------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8,605,830.30	402,919,588.13	536,567,749.61	537,850,56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64,529.30	45,363,761.97	62,985,716.67	37,939,01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51,541.07	42,685,691.08	61,830,379.79	32,420,06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1,705.10	25,978,774.52	117,385,773.92	76,256,169.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3,918.60	124,658.61	-21,844.99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子公司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25,810.59	19,065,158.64	10,659,185.48	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688,894.7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5,238.66	113,210.99	141,319.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8,475.75	3,108,818.51	1,826,18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6.98	1,068,689.40	27,985.65	
合计	10,365,350.60	19,814,415.06	8,924,485.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从 2004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国内外的专业渠道客户和终端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 LED 应用产品及解决方案，主要从事 LED 显示产品与 LED 照明灯具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

在 LED 显示产品方面，母公司洲明科技、全资子公司雷迪奥、蓝普科技目前主要的 LED 显示产品有：LED 小间距显示屏、租赁类显示屏、固装类显示屏、体育类显示屏、创意类显示屏。其中 LED 小间距显示屏主要用于调度指挥中心（电力、水利、铁路等领域）、作战指挥中心（公安局、部队、航空航天）、安防监控中心（机场、高速公路）、及广电演播等领域；租赁类显示屏主要应用于舞台演绎、车展、礼堂、大剧院、会议展览等领域；固装类显示屏主要用于户外传媒、展览展示、数字告示牌、信息显示、楼宇广告、车站、机场等领域；体育类显示屏主要用于足球、篮球、网球等各种体育场馆等领域；创意类显示屏主要用于博物馆、图书馆、国际大型赛事活动等领域。

目前，公司 LED 显示产品的销售模式是直销和经销相结合，其中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报告期内，公司 LED 显示产品经销的销售金额为 147,721.07 万元，占 LED 显示屏销售收入的 93.32%；直销的销售金额为 10,582.53 万元，占 LED 显示屏销售收入的 6.68%。

在 LED 照明方面，公司的业务可分为国内的户外照明业务、海外的户外照明业务、及海外的室内照明业务。其中，在国内的户外照明领域，广东洲明是公司道路照明产品及 EMC 服务的唯一运营平台，广东洲明拥有一支具有丰富 EMC 运作经验的营销队伍和高素质的经营管理服务团队，能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能源审计、项目设计、项目融资、设备采购、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调试、人员培训、节能量确认和保证等一整套的节能服务；在海外的 LED 照明户外照明领域，洲明路灯产品已通过澳洲 AS1158 认证、美国 UL 认证、欧洲 TUV GS、CB 认证，加拿大 CUL 认证、中国 CQC 产品认证、哥伦比亚的 Retilap 认证，墨西哥的 NOM 认证，智利 SEC 认证，2015 年洲明 SHARK 系列 LED 路灯荣获“中国 LED 首创金奖”，齐备的准入认证资格及创新的产

品设计将助力公司道路照明在全球市场的拓展与服务；在海外户内照明领域，公司的LED吸顶灯、LED筒灯已进驻入驻北美HOMDEPOT、加拿大STDD、欧洲Kaufland、Lidl等国际大卖场。

公司及控股公司主要的LED照明类产品如下：

LED照明产品	应用领域	综合良率	优势
LED路灯	主要应用在高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工厂、学校、园林、城市广场、庭院等道路照明	≥98%	1. 光效高，经过国家级机构测试达180lm/w； 2. 寿命长，DLC报告显示可≥50000H 3. 灯具款式多，有多达7款； 4. 道路配光适应性好，有超过40种供选择； 5. 互换性好，大部分灯具采用国家产业联盟CSA016标准。
LED隧道灯	适用于隧道、车间、大型仓库、场馆、冶金及各类厂区、工程施工、等场所	≥98%	1. 通用性好，大部分产品模组采用路灯方案； 2. 专业性强，有多种隧道照明解决方案； 3. 照明效果好，有专用的隧道照明配光设计，解决均匀度与眩光问题。
LED投光灯	LED投光灯主要运用于单体建筑、历史建筑群外墙夜景照明、大楼内光外透照明、室内局部照明、绿化景观照明、广告牌照明、医疗文化等专门设施照明	≥98%	1. 通用性好，所有产品模组采用路灯方案； 2. 照明效果好，有专用的投光照明配光设计，光斑好，亮度高。
LED吸顶灯	主要运用于家居照明（客厅、走廊、阳台、卧室、地下室等区域）、酒店、超市、商场等区域	≥98%	具有绿色节能、安全、高效、环保等优势。
LED筒灯	主要运用于家居照明（客厅、走廊、阳台、卧室、地下室等区域）、酒店、超市、商场等区域	≥98%	具有绿色节能、安全、高效、环保等优势，简易安装，实用性广，能满足全球安装方式。

（二）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4,594.37万元，较2015年增长33.65%，实现净利润16,676.0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5.56%，主要原因系LED小间距显示屏进入行业爆发期，销量持续向好，除了原来的政府、军队、公安、广电等领域的客户外，高端零售商店、会议室、公共场所（地铁、机场）等领域也开始迎来业务上升期，同时，海外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也带动了营业收入及利润的增长；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645.3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6.57%，主要原因是公司对雷迪奥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及公司整体营业利润增长所致。

（三）行业发展现状及基本特点

本公司所处的LED显示屏及照明应用领域前景广阔，但存在行业集中度偏低、市场份额分散、中低端产品价格竞争激烈、行业并购整合加速等特点。面对行业的新形势，大企业在聚焦核心业务的同时，在资

本的助力下，开始了新一轮的并购浪潮，积极由制造商向运营商转型，进行多元化的市场布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73.51%，主要系本期投资联营企业云岭传媒、佳达智能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31.82%，主要系广东洲明大亚湾部分厂房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不适用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36.31%，主要系子公司雷迪奥募集资金项目及 EMC 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113.13%，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271.71%，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客户支付的银行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存货	存货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76.49%，主要系因订单增加材料备库、在产品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持续的产品及技术创新优势

作为深圳第一批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之一的公司，公司一直以研发创新作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根本。

2016年在LED显示领域推出业界首创单人操作的UPADIII系列租赁类显示屏、完全智能前维护的UHQ系列小间距显示屏、引领户内外固装屏进入压铸时代的URM系列固装类显示屏。在智慧照明领域则升级了让智慧城市更贴近生活的洲明LED智慧路灯。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对产品研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升，针对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做好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储备工作。2016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共计7,562.92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4.33%，与2015年同期相比上升45.36%。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为342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4.4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洲明本部及各子公司已授予专利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国内已授予的专利			软件著作权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专利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	138	34	8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	17	29	0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	8	4	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2	29	10	0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3	36	26	3
合计	46	228	103	11

国际已授予专利情况：

公司名称	已授予专利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6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23
合计	62

2、品牌影响力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追求卓越，引领行业，成就世界品牌”为企业使命，通过长期的勤恳奋斗与扎实积累，成为了一家业绩保持稳步增长，销售渠道、营销网络遍布全球100多个国家，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重要荣誉奖项如下：

评选时间	荣誉名称	评选机构
2016年3月	“高新技术企业”（广东洲明）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6年4月	“中国LED首创奖金奖”（shark路	中国照明学会半导体照明技术与应用专业委员会

	灯)	
2016年7月	全国LED行业领军企业证书(2016)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2016年7月	全国质量稳定合格产品证书(2016)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2016年10月	“2015-2016中国LED应用工程优秀奖”	中国电子报社、中国半导体照/LED产业与应用联盟、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LED显示应用分会、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光电器件分会
2016年10月	“2015-2016年度国内LED知名品牌”	中国电子报社、中国半导体照/LED产业与应用联盟、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LED显示应用分会、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光电器件分会
2016年10月	“2015-2016中国LED应用国际化领军企业”	中国电子报社、中国半导体照/LED产业与应用联盟、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LED显示应用分会、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光电器件分会
2016年10月	“2016年度全国节能服务公司百强榜(建材行业) NO.2”	中国工业节能与清洁生产协会
2016年12月	“金孔雀奖-2016年度创新企业大奖”	中国视听行业协会、中国投影网
2016年12月	“金孔雀奖-2016年度优秀数字标牌创新产品大奖”	中国视听行业协会、数字标牌网
2017年1月	“2016年度路灯金奖”	广东省照明电器协会
2017年1月	“中国专利优秀奖”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1月	“年度科技创新影响力企业”	凤凰网广州频道
2017年1月	“LED行业十大技术领军企业”	第五届中国LED行业风云榜(广东省半导体照明产业联合创新中心、广东省半导体光源产业协会主办)
2017年1月	“LED行业十大风云人物”	第五届中国LED行业风云榜(广东省半导体照明产业联合创新中心、广东省半导体光源产业协会主办)

3、覆盖全球的营销网络体系优势

公司成立至今已建立起了覆盖全球约100多个国家700个分销渠道，营销服务网络遍布全球。目前，在国内，公司与原来的核心渠道商通过共建运营中心模式使渠道商由原来单一的产品销售商升级为产品运营商，使得原来的渠道商们在品牌推广、售后技术服务、细分领域市场拓展方面实现了与洲明科技国内团队的融合，有利于洲明进一步完善全国销售服务网点，更好的服务客户；在海外，公司在北美洲、澳洲、欧洲等共计4个国家都建立起了自己的子公司，同时辅以设立海外办事处、与当地战略合作伙伴共建运营中心等多种形式构建全球销售体系和本地化的售后服务及运营管理平台，使洲明真正扎根于海外，能够真正及时、有效、快速的响应客户需求，提供高品质的售后服务。

4、产能优势

目前，公司在深圳坪山的生产制造基地，厂房面积约7万平米，是业内最早启动对小间距产品进行独立车间与专线生产的企业，具备较高自动化生产水平；公司位于惠州大亚湾的生产基地占地面积约20万平方米，其中一期厂房的SMT车间已于9月份开始试产，大亚湾一期试产后，公司LED小间距每月平均产能可

达15,000平方米左右，2017年下半年，公司将启动大亚湾二期的厂房建设，建成后，公司LED小间距产能将实现进一步的提升。

5、人力资源优势

行业的竞争是人才的竞争，公司通过持续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组建了一支强大的管理、销售、及研发团队，以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的需要。在人才管理机制方面，公司通过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及人才深造计划来引进优秀的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和研发人才，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同时，洲明科技历来重视产学研合作，公司国家半导体研究所、国家半导体产业联盟等知名科研机构和部分高等院校建立长期紧密合作关系。2016年公司挂牌“深圳市科普教育基地”及“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市级）”，为国家和特区的人才培养、教育和实践搭建平台，为优秀人才的发现、发展和积累保驾护航。最后，围绕公司战略，公司实施了新一期的股权激励计划，增强了对行业人才的吸引力，提升了现有核心人才队伍的稳定性，为公司持续的健康的经营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

评选时间	荣誉名称	评选机构
2016年3月	“深圳市科普教育基地”	深圳市科学技术学会
2017年2月	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市级）的通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公司正式确立了“产业+互联网+金融，打造SMART智慧洲明”发展战略。公司将以产业为根基，以大国工匠精神为初心去打造“百年长青老店”，力求在每一款产品上精雕细琢、精益求精、品质全球领先，真正的为客户实现并创造价值；以互联网为工具，通过产品与客户建立连接，通过服务与客户提高黏度，通过内容与客户共建场景化运营的生态链；以金融为助推器，通过再融资、产业并购基金、股权激励等多种资本工具助力LED应用产业的布局，将产业做强做大做精。

报告期内，通过为客户提供细分领域市场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由“单一产品供应商”转型升级为各细分领域的“产品+方案+服务集成商”，从而真正满足了不同细分领域客户对于解决方案定制化的需求（Solution）；通过不断升级国内及海外市场的营销渠道，构建本地化的服务团队及运营中心，公司渠道商在产品认知、品牌推广、市场拓展、售后服务等方面的能力不断提升，助力全球市场开拓（Marketing）；通过与海外当地的一些战略合作伙伴合作，公司通过硬件产品逐步切入场景运营服务领域，在一些细分领域市场实现由厂商到运营商的角色转变（Advertisement）；通过大屏互动、裸眼3D等表现形式，公司高品质的显示硬件与软体相结合为用户带去了极致的视觉体验，拓展了更多的应用场景。未来，围绕子公司雷迪奥在舞台演艺领域积累的深厚经验，公司将积极构建以舞台演艺为核心，以现代声光电、舞台机械、AR/VR/MR等为表现手段，为客户提供在演艺、展示等领域的综合性服务解决方案（AR/VR）；除了不断升级及推陈出新更贴近用户的产品外，公司在大屏互动、大屏可视化、大屏数据监测、精准营销等应用领域也不断进行探索，相信长期的研发投入及技术积累定能带来LED显示屏又一次的技术变革（Technology）。报告期内，公司“SMART”战略规划实施有一定的成果，但此规划是公司一个长期的布局，需要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4,594.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65%；实现净利润16,676.0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5.5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645.3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6.57%；其中，母公司自身实现净利润15,370.1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4.04%，雷迪奥实现净利润7,552.92万元，同比去年下降1.25%，蓝普科技实现净利润1,496.24万元，同比去年增长50.5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增长的原因主要是：（1）LED小间距显示屏迎来行业爆发期，除了广泛应用于公安、广电、指挥中心等传统领域市场外，高端零售商店、会议室、公共场所（机场、地铁站、火车站）等领域的显示市场开始迎来业务的上升期。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8,289.0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82.34%；（2）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多年布局使得公司产品更贴近海外客户的需求，竞争力强，品牌效应

突显，报告期内，公司LED显示产品海外市场实现销售收入109,073.31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30.30%；

(3) 子公司雷迪奥对产品结构进行了调整，拓展了更多的应用场景，因此，该公司销售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上升。

公司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虽略有上升但不达预期的主要原因是：(1) 子公司雷迪奥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下降，同时，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份额，雷迪奥加大了对海外市场的投入，导致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下滑；(2)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相关的准备，对净利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二、产业

(一) 显示板块

1、国内与海外显示总体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LED显示产品的国内销售收入为49,230.29万元，占公司LED显示屏销售收入的31.10%，LED显示产品国内销售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5.93%，产品综合毛利率为14.72%。公司LED显示产品的海外销售收入为109,073.31万元，占公司LED显示屏销售收入的68.90%，LED显示产品的海外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30.30%，产品综合毛利率为36.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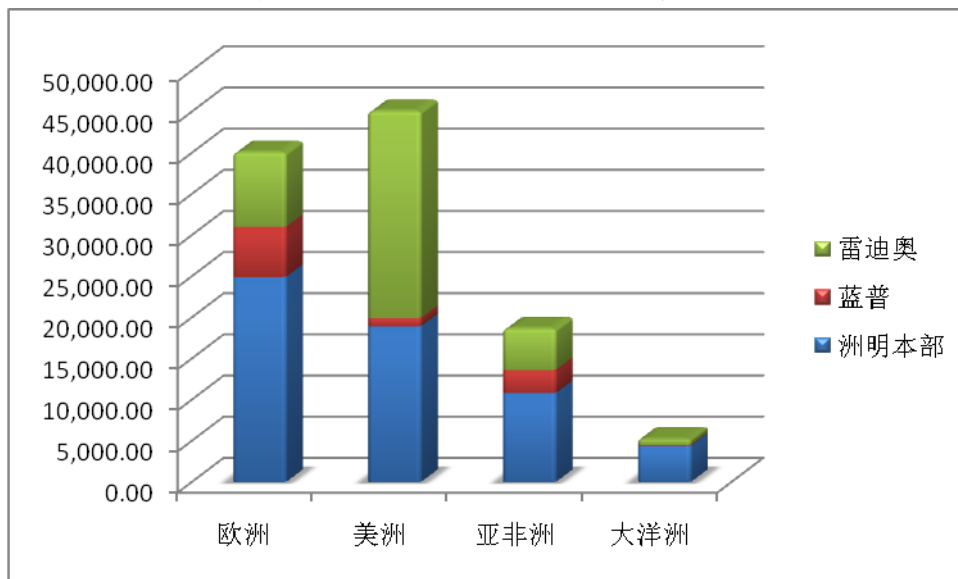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公司LED显示屏销售概况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同比
国内LED显示产品销售收入	49,230.29	33,735.14	45.93%
国内LED显示产品毛利率	14.72%	14.47%	0.25%
海外LED显示产品销售收入	109,073.31	83,710.24	30.30%
海外LED显示产品毛利率	36.58%	38.78%	-2.20%
LED显示产品销售收入合计	158,303.60	117,445.38	34.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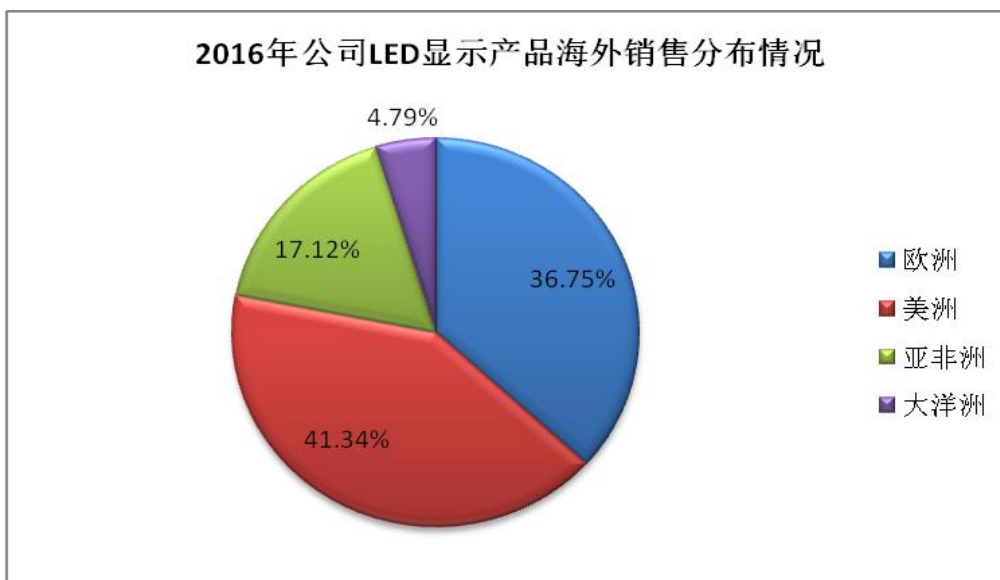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2016年公司LED显示产品海外销售分布情况			
	洲明本部	蓝普	雷迪奥
欧洲	24,929.96	6,087.34	9,069.38
美洲	18,928.74	1,017.59	25,148.72
亚非洲	10,824.16	2,813.54	5,033.44
大洋洲	4,418.30	100.29	701.85
合计	59,101.16	10,018.76	39,953.39

2016年度LED显示产品海外销售分布情况



2016年公司LED显示产品海外销售分布情况



(1) 把握行业契机，打造小间距细分领域市场的专业团队

小间距产品的爆发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随着上游芯片及封装厂商技术的不断升级、产能不断扩大使得LED小间距的灯珠成本大幅下降，整个产业链大通路的打通为小间距进入户内专业显示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此契机下，洲明科技紧紧把握时代赋予的机遇，顺势而为，针对LED小间距市场成立了细分领域销售部及大客户服务部。作为小间距细分领域的营销人员，大家由过去简单的产品销售变成了如今的行业专业人才（如公安、广电、交通指挥等领域），能为客户提供真正属于本行业的综合性解决方案，解决行业痛点。同时，公司通过外聘及内调行业精英人才的方式成立了大客户服务部，从产品研发、市场拓展、营销展示、售后服务等四个环节全方位为大客户提供服务，增强公司在大项目上的核心竞争力。

(2) 渠道升级，打造本地化的运营服务中心

洲明科技自创立以来，打破了市场上传统的销售模式，开创了LED产品渠道销售的先河。

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的渠道网络基础上，新设了20多家运营中心，构建了本地化快速响应的营销服务体系。运营中心集细分领域市场拓展、大项目运作、售前项目方案确定、售中产品安装和调试，售后维修服务功能为一体，通过提供本地化的营销服务，渠道商提高了市场的反应速度与管理水平，为用户带去了切实可行可靠的综合性解决方案，提高了公司在差异化及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

(3) 构建海外本地化的营销服务网络，形成以客户利益为中心的业务生态圈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国际化的发展路线，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资公司、以及全职职能海外办事处等多种形式构建全球销售体系和本地化的服务网络，最终形成以客户利益为中心的业务生态圈。

通过在俄罗斯、墨西哥、日本、韩国等国家设立办事处辐射各大洲市场，初步建成全球一级分支机构主体，具备了各大洲内快速响应，区域间协同配合的能力。同时，公司根据应用场景的不同，深耕行业，打造小间距、租赁、传媒、体育全应用领域竞争优势，建立了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营销服务为一体的行业团队，高效支撑市场拓展。

2、LED小间距显示屏

单位：万元

LED小间距销售情况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同比
国内销售收入	34,325.51	20,637.78	66.32%
海外销售收入	53,963.52	27,781.16	94.25%
销售收入合计	88,289.03	48,418.94	82.34%
接单金额合计	110,637.22	55,954.27	97.73%
综合毛利率	28.82%	29.56%	-0.74%
LED小间距销售收入占LED显示屏销售收入	55.77%	41.23%	14.54%

报告期内，公司LED小间距产品实现销售收入88,289.03万元，与2015年度同期相比增长82.34%，其中国内销售收入为34,325.51万元，占LED小间距销售收入的38.88%，与2015年同期相比增长66.32%；海外销售收入为53,963.52万元，占LED小间距销售收入的61.12%，与2015年同期相比上涨94.25%。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LED小间距产品接单金额为110,637.22万元。

面对越来越多的国内及海外企业进入LED小间距市场，洲明不畏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苦练内功，多点出击，全面提升LED小间距持续的核心竞争力。

（1）“大屏可视化”助力小间距拓展细分领域行业

面对“智慧城市”、“工业4.0”、“互联网+”等概念的提出，用户对于显示屏的需求已不再满足于简单的数据展现和图像传输，而希望以高分辨率小间距显示屏为载体，GIS地图为手段，大数据为基础，充分运用先进的网络技术、视频技术、信息通讯技术、多媒体技术、地理科学等一系列现代化技术手段，将触角伸到数据集的深处，基于数据之间的真实关系，提供决策级别的综合信息智能呈现方案。

2016年，公司不仅在LED显示产品上推陈出新，不断升级，同时也在整体解决方案上向行业深度拓展，尤其在可视化应用平台方面重点加大开发力度，使得LED小间距显示屏从简单的数据呈现变为支持决策性、模型化再现的数据集，实现公司产品由“硬”到“软”的升级。随着软件在不同细分领域的开发，将广泛用于公安、交通、电力、园区管理、网络安全、航天等领域，切实实现大数据价值，帮助各行业领域管理者从业务管理、事前预警、事中指挥调度、事后分析研判等多个方面提升智能化决策能力。

（2）小间距海外优势明显，渗透率不断提升

与国内传统的小间距应用领域市场不同，海外小间距目前主要的应用领域主要是在高端展览展示、企业会议室、高端零售商店等领域，洲明多年在海外商显领域的耕耘使得洲明品牌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品牌影响力持续释放，具有明显的优势。随着小间距价格的进一步下降，海外市场渗透速度将进一步提速，迎来市场的爆发期。

（3）产能释放

为满足LED小间距市场如火如荼的订单的需求，2016年9月，公司大亚湾一期厂房SMT车间计划已在9月份开始试产，目前公司小间距产能每月可达15,000平方米，大亚湾二期厂房将于2017年下半年开始竣工，公司致力于将其打造成全球最大的LED显示“智”造基地，届时将实现物流自动化、生产自动化、信息自动化，在效率和成本上，做到全球领先，从工业3.0升级到工业4.0。建成后，公司小间距产能将进一步提升。



厦门高速公路可视化解决方案



荷兰Super Kids达人秀



巴西圣保罗Roche会



上海通用电气



伦敦SKY电视台

3、雷迪奥

单位：万元

雷迪奥业务概况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同比
销售收入	39,954.77	31,185.04	28.12%
净利润	7,552.92	7,648.20	-1.25%

报告期内，雷迪奥实现销售收入39,954.7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8.12%；实现净利润7,552.92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1.25%。

2016年是雷迪奥成立的第10个年头，10年来，雷迪奥专心致志、心无旁骛、精益求精，以匠人精神将LED租赁类显示屏及创意类显示屏做到了细分领域的极致，成为中国第一个LED显示屏企业同时获得德国红点奖、德国IF金奖、日本G-Mark奖等国际知名的创意设计类大奖的企业，卓越的创新观念、独特的产品设计是雷迪奥能成为LED租赁类及创意类显示屏佼佼者的核心竞争力之一。10年来，雷迪奥深入了解客户需求、耐心的倾听客户对于其本行业发展的痛点，能快速的将客户需求转变为设计出色的产品，是国际知名租赁商能成为雷迪奥忠实客户的另一个核心竞争。10年来，雷迪奥基于对市场敏感的研判，在研发和设计上持续的投入，严格把控生产工艺流程，对产品质量近乎苛刻的要求是其能持续保持稳定增长的又一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雷迪奥除了与国际顶端租赁客户继续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外，通过差异化的产品和定价开始积极拓展高端与中高端客户，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上涨。但由于市场的竞争加剧，导致了雷迪奥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下降，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了略微下滑。2016年，在原来海外业务的基础上，雷迪奥进一步加强了海外市场的布局，通过构建分公司的形式在美国和欧洲已搭建起了本地化的销售、服务、维护、和运营管理团队，使其服务能够真正辐射北美和欧洲。除了不断积极深耕及布局海外市场外，报告期内，雷迪奥通过与上海瑞励演出器材有限公司、自然人毛恒耿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开启了对舞台机械、舞美演艺等领域的探索与纵深布局。

2017年，雷迪奥除了保持核心业务的市场地位并进行稳健的扩张外，将通过推出新产品拓展新的应用场景作为业务新的增长点。其次，雷迪奥将在产品上往更小间距、更高密度、更轻薄、更灵活的方式设计、应用及推广，以满足客户的需求。最后，雷迪奥仍会继续借助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坚定不移的向舞台演艺综合性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型，通过参股、外延并购的方式往创意视频内容制作、舞台控制系统、舞台机械、舞台灯光、AR/VR等领域进行纵深式的探索及局部，以此打造完整、可持续的高端视觉领域生态链。



Creamfields英国演唱会



2016德国汉诺威商用车博览会

4、蓝普科技

单位：万元

蓝普科技业务概况			
	2016年12月2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同比
营业收入	26,953.00	16,604.72	62.32%
净利润	1,496.24	994.03	50.52%

报告期内，蓝普科技积极配合公司整体的战略布局，将原来的国内工程渠道改由母公司承接，开始积极拓展海外体育市场，目前已取得初步成效。报告期内，蓝普科技实现营业收入26,95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2.32%；实现净利润1,496.2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50.52%。

根据Plunkett Research的数据，美国的体育产业占本国GDP的比重为2.80%。英国、法国、德国、西班牙等国家的体育产业占GDP比重均超过1%，国外体育市场消费已趋于成熟，体育产业有着已开发出巨大的商业价值，而如今在任何大型体育赛事中，LED显示屏都已成为了不可或缺的内容输入平台，市场空间巨大。

报告期内，蓝普科技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与多年的海外销售经验，在体育产品上，持续坚持高端路线，以UEFA标准设计的产品，配合母公司拿下阿联酋联赛球场围栏屏项目。同时，在欧洲足球联赛项目中，洲

明本部通过硬件产品逐步切入场景运营服务领域，在体育市场领域实现由厂商到运营商角色的逐渐转变

虽然只是起步，但蓝普看见了充满希望的未来。2017年，在产品上，蓝普科技除了继续保持和延续公司在体育场围栏屏的优势外，针对国际大型赛事，将与总部发挥协同效应，为客户提供从“内容端、系统端、显示端”的综合性解决方案，在设备租赁、场馆改造、赛事运营等相关业务领域与海外当地的战略合作伙伴展开合作，构建全球强大的本地化服务团队，为国际赛事提供更好的服务。



丹麦胡奥斯足球场

(二) 照明板块

单位：万元

LED 照明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同比
照明内贸	8,337.16	5,496.73	51.67%
照明外贸	7,804.91	6,325.89	23.38%
照明产品销售	16,142.07	11,822.62	36.54%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照明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6,142.07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36.54%；其中，照明内贸实现收入8,337.16万元，同比去年上升51.67%，照明外贸实现收入7,804.91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23.38%。

1、广东洲明

报告期内，广东洲明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政策号召，以EMC和PPP的商业模式承接了甘肃酒泉市等地区的路灯改造项目，同时，不断升级智慧路灯，使之由研发产品变成为落地项目，带来了利润新的增长点。

从2004年至2014年，我国城市道路照明灯数量由1,053.15万盏增加到3,000万盏以上，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11%，城市道路照明行业保持持续快速发展的趋势。随着中国路灯LED改造工程的开展，中国LED路灯的渗透率在不断提升。2014年，中国LED路灯市场渗透率超过20%。根据CSA Research测算，预计到2020

年，渗透率将提高到39%。未来随着物联网、5G网络、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智慧城市已成为必然趋势而，智慧路灯作为智慧城市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会得到政策的大力支持，也会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基于对行业深刻的理解，洲明早在2014年开始，携手全球领先的信息与通信解决方案供应商着手准备智能路灯研发；2015年，洲明公共智能照明控制系统（Unilumin1.1）研发完成成功，此款智慧路灯集感知系统、通讯系统、云处理中心、执行系统、充电系统为一体，可成为智慧城市大数据采集的入口，实现安防监控、智能定位、公共信息视频播放、全天候语音广播电台、WI-FI 热点、应急充电等一系列的便民服务。2016年，洲明在Unilumin 1.1 的基础上，从产品的外观设计、功能选择上做了进一步的升级，更贴近用户的审美和定制化需求。目前，广东洲明的智慧路灯已在河南嵩山少林寺和深圳人民南路有了成功的运用案例。

未来，广东洲明将与广告传媒领域的合作伙伴在智慧路灯的特许经营权上做积极的探索，实现从单一照明业务硬件商迈向智慧照明解决方案服务商的转型升级，使智慧路灯成为公司利润增长的又一拉动点。



智慧路灯功能介绍

2、海外照明业务

报告期内，洲明海外照明业务与去年同期相比实现23.38%的增长。在欧洲市场，通过与当地有历史、有影响力的代理商合作，洲明探索出了一条产品与本地化营销服务实现完美结合的商业模式。凭借2015年

推出的Shark路灯，2016年，洲明LED路灯销量在欧洲市场排名第二，仅次于飞利浦之后。在亚太市场，通过与当地的品牌代理商合作，洲明在孟加拉、越南等地品牌效应逐步显现，成为东南亚地区知名的路灯品牌。未来，洲明的海外照明业务将以“销售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模式建立持续的产品竞争力，打造一系列完整的产品链。

（三）互联网

1、万屏汇-LED显示屏云服务平台

万屏时代由洲明领投，旨在通过提供集群化、智能化、连接内容和服务的方式让LED显示屏更贴近于用户。

通过一年的努力，万屏汇以产业碎片化资源切入，为全网客户提供高效、专业、性价比高的初装和维保服务。面向增量市场，万屏汇在线上每天发起200-300项LED显示屏新建招标活动，面向存量市场，万屏汇每天可收到150-200单维修或维保服务项目需求。通过每天在平台上提供大量的招标及维保项目，可有效的吸引工程商在平台上的深入参与，将全国分散的工程商进行紧密的连接。

2017年，为给用户提供更加完善的售后服务，万屏汇团队将开发出Unicare软件，该软件除了可以监控屏幕的状态外，还可将屏幕故障的数据上传到云端，将故障的显示屏与可服务的工程商做到有效的对接。此举即可为工程服务商带去一定的收入，也能使用户享受及时有效的售后服务，为渠道商的售后服务体系做了有效的补充。

2、小明科技

报告期内，小明科技成功创办中国第一个光电照明行业产业孵化器-“造明公社”。造明公社成立的目的在于充分整合国内外光电照明行业的科技创新资源，全面涵盖智慧照明及相关关联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为创业团队提供专业化产业孵化服务，实现传统光电行业向智慧照明和智能应用的转型升级。造明公社定位于“做离产业最近的孵化器”，所以首先选择中国灯饰照明产业基地中山起步，让孵化器能够就近服务五万多家灯饰照明企业。当前造明公社进驻企业和项目已达四十多家，物联网智能孵化营和电商生态圈已初具雏形。2016年在中山市78个孵化器中造明公社作为推动中山市产业升级的典范成为被市政府唯一授予“中山创客·创客空间”的孵化器标杆品牌以对外代表中山市孵化器形象。

（四）金融

1、完成非公开发行

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3.22亿元，其中2.22亿元将用于“大亚湾商用LED 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1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大亚湾的项目建设以满足公司快速增长的LED小间距订单，为产业的蓬勃发展提供坚实的资本基础。

2、新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顺利完成

为了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机结合，激发核心成员工作的积极性，留住核心骨干人才，公司进行了多次员工激励计划。

股权激励计划	规模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集团激励范围	激励员工人数	执行进度	当前行权/解锁价格
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占当时总股本的3.27%	2013年12月3日	2017年12月3日	洲明母公司、雷迪奥、安吉丽、广东洲明	137人	仍在进行中	解锁价格：1.342元/股；行权价格：2.616元
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占当时总股本的0.36%	2014年12月12日	2017年12月12日	洲明母公司、雷迪奥、安吉丽、广东洲明	45人	仍在进行中	解锁价格：3.164元/股；行权价格：6.34元
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占当时总股本的2.93%	2015年6月29日	2016年7月4日	洲明母公司、雷迪奥、蓝普科技、安吉丽、广东洲明	110人	已完成	当时购买均价为28.68元/股
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占当时总股本的3.09%	2017年2月14日	2022年2月14日	洲明母公司、雷迪奥、蓝普科技、安吉丽、广东洲明	563人	仍在进行中	解锁价格：7.49元/股

2017年，公司将积极推行事业合伙人机制。通过建立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利益分配机制及激励机制，实现核心管理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从职业经理人向合伙人的转变与提升，充分调动全体员工及相关人员的积极性。

3、成立洲明时代伯乐并购基金

为有效增加公司并购项目的储备，提升并购效率，促进公司更好地把握 LED 产业高速发展的机遇，实现自身并购扩张和产业整合的战略目标，2017年1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成立合伙企业的议案》，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时代伯乐、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共同出资272,406,541.25元设立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洲明在LED应用领域对行业前瞻性的判断和深刻理解与时代伯乐在股权领域丰富的投资经验和专业能力的相互配合将有效增加公司并购项目的储备，提升并购的效率，助力洲明完善LED应用领域产业链的布局。目前，合伙企业已进入项目的筛选和投资阶段。

（五）企业文化

公司以“显示光彩世界，照明幸福生活”为企业愿景，希望能尽企业的一己之力，为世界添光加彩，为人们的生活点亮幸福。无论行业竞争如何加剧，洲明人始终以精进进取之心专注于自己主营业务的发展

并勇于探索以与时俱进的新商业模式再次引领产业的变革。

秉持“员工的成长是公司的根本，为客户创造价值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源泉”的理念，公司在获得快速发展的同时，积极打造包容、仁爱、正向、感恩的企业氛围与人文环境，重视员工的幸福感与归属感，同时，洲明人始终践行着“用心做企业，用爱做慈善”，以一颗感恩的心尽一份自己的社会责任。

1、营造积极、正向、健康、有爱的工作氛围

2016年，在企业文化建设与传承方面，公司通过开展一系列的活动为员工打造积极、正向、健康、快乐、有爱的工作气氛，为员工的健康成长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创造了必要的人文环境。

2016年3月，公司组织了第一届“爱心平板支撑大赛”，员工每坚持1分钟，公司即为贫困山区儿童捐助10元的善款，该项活动让员工收获了健康的同时，也传播了爱心，让员工更能体会洲明对于公益的坚持与奉献。该项活动共有217人次参与挑战，共计募得善款17,450元。该笔款项于2016年6月全部捐赠于四川凉山的孩子们，为他们带去了图书、电灯、台灯、及必要的生活物资。

2016年10月，洲明科技创办第一届“奔跑吧，洲明”大型亲子娱乐活动，在增进员工家属对公司了解的同时，更让每个家庭收获了欢声笑语，让孩子们收获了父母像朋友一样的陪伴。

2016年12月，洲明人继续发扬勇攀高峰、永无止尽的挑战精神，由总部及各分公司组建了登山小分队，以团体赛事的形式，问鼎深圳第一高峰梧桐山。



2、打造学无止境的洲明商学院

洲明商学院致力于打造帮助员工学习和成长的平台，把员工实现自我价值的需求与公司的发展需求予以巧妙的结合，鼓励员工通过内外部学习培训提升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同时，洲明科技也不断吸取世界级优秀企业的培训模式，引进先进的网络学习平台E-learning学习系统，可让员工随时随地通过网络授课实现学习。洲明商学院还拥有一支由高级管理人员、各行各业专家、学者、教授组成的兼职教师队伍，通过现场授课、在线教学等方式组织多场贴近企业应用的专题培训课程，课程内容涵盖营销、管理、研发、供应链、商务礼仪等多方面内容，共计培训约20,000个学时。

3、承担社会公民应有的社会责任

以“利他正念，感恩分享”的价值观为引导，公司在自身发展的同时，始终积极践行并发挥作为“社会公民”应有的责任，公司积极借鉴并探索现行已有的成功公益模式，结合经营业务特点与情况，响应国家号召，以支持贫困山区教育事业及人才培养、支持企业孵化创新、支持社区环保照明等一系列的活动尽一份社会责任。

2016年洲明科技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旨在通过政府、企业、学校三方共同资助，让贫困学子能在专业的技工学院学习知识和技能，实现一人就业，全家脱贫；一人成才，稳定一个家庭的精准扶贫成效。洲明科技协同深圳技师学院对接兰考镇政府，全额资助来自兰考的9名贫困学生就读于深圳技师学院，并为学生们提供就业保障。作为一种新型扶贫模式的探索，公司将砥砺前行，并秉承“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的宗旨，长期致力于贫困地区学子的捐资助学。

2016年在董事长的号召下，公司正式设立“深圳市洲明公益基金会”，注册资本200万元。该公益基金会将通过多种行之有效的方式促进人的成长与进步，关注社会弱势群体，热心公益慈善，谋求人、社会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与进步。

4、传承仁爱、感恩的企业文化

自2012年起，公司发起成立了U基金，从关爱内部员工及员工家属开始，累计关爱706人次，与员工分享快乐，与员工共同面对了生活中的难关，积极传播正能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无占比营业收入10%以上的显示屏单型号产品。

但对于显示屏产品大类的关键技术指标、变化趋势、变化原因及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影响如图所示：

产品名称	关键技术指标	指标变化趋势	变化原因	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LED小间距显示屏	点间距	像素点与像素点之间的距离越来越小；	为加快对DLP大屏拼接屏及LCD的替代，进一步拓展户内专业显示市场的市场份额，提高市场占有率。	有助于公司业绩的进一步提升
	低亮高灰	灰度等级越来越高		
	刷新率	越来越高		
	能耗	越来越低		
	智能化	越来越智能，维护越来越方便		
LED租赁类显示屏	点间距	像素点与像素点之间的距离越来越小	为了方便用户的使用、为客户创造	有助于公司业绩的进一步提升

	轻薄、操作方便	箱体越来越轻薄、安装越来越方面、维护越来越简单	更多价值，拓展更多的应用场景	
LED固装类显示屏	点间距	像素点与像素点之间的距离越来越小	为传媒客户创造更多价值	有助于公司业绩的进一步提升
	显示手段越来越多样化和丰富	人屏互动、AR/VR等技术的成熟使得显示效果越来越贴近用户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	-----	------	--

境内	77,052.39 平方米	492,302,901.40	/
欧洲	31,639.26 平方米	400,866,969.42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升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有利影响。
美洲	25,811.2 平方米	450,950,420.89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升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有利影响。
亚非洲	15,478.34 平方米	186,711,347.37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升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有利影响。
大洋洲	5,532.53 平方米	52,204,364.27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升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有利影响。
合计	155,513.72 平方米	1,583,036,003.35	集团海外业务通过美元结算,报告期内美元升值,对公司的业绩产生有利影响。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163,370,577.81	9.36%	198,854,777.83	15.22%	-17.84%
经销	1,582,573,156.15	90.64%	1,107,517,586.45	84.78%	42.89%
合计	1,745,943,733.96	100.00%	1,306,372,364.28	100.00%	33.6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45,943,733.96	100%	1,306,372,364.28	100%	33.65%
分行业					
LED 光电行业	1,745,943,733.96	100.00%	1,306,372,364.28	100.00%	33.65%
分产品					
LED 显示屏	1,583,036,003.35	90.67%	1,174,453,850.00	89.90%	34.79%
LED 照明灯	161,420,717.87	9.25%	118,226,183.21	9.05%	36.54%
LED 灯及其他	1,487,012.74	0.09%	13,692,331.07	1.05%	-89.14%
分地区					
华北	61,611,354.80	3.53%	51,430,829.31	3.94%	19.79%
华东	178,055,226.90	10.20%	118,515,474.26	9.07%	50.24%
华南	126,296,572.58	7.23%	109,647,747.13	8.39%	15.18%

华中	66,480,943.88	3.81%	43,391,512.79	3.32%	53.21%
西南西北	118,203,885.26	6.77%	65,355,522.83	5.00%	80.86%
东北	26,513,572.83	1.52%	17,612,591.87	1.35%	50.54%
境外	1,168,782,177.71	66.94%	900,418,686.09	68.93%	29.8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LED 光电行业	1,745,943,733.96	1,225,872,924.24	29.79%	33.65%	36.50%	-1.46%
分产品						
LED 显示屏	1,583,036,003.35	1,111,910,934.63	29.76%	34.79%	38.84%	-2.05%
LED 照明灯	161,420,717.87	112,947,237.54	30.03%	36.54%	31.38%	2.75%
LED 灯及其他	1,487,012.74	1,014,752.07	31.76%	-89.14%	-91.00%	14.07%
分地区						
华北	61,611,354.80	53,579,732.00	13.04%	19.79%	15.18%	3.49%
华东	178,055,226.90	144,193,584.44	19.02%	50.24%	53.67%	-1.81%
华南	126,296,572.58	98,085,317.20	22.34%	15.18%	20.74%	-3.57%
华中	66,480,943.88	53,274,084.38	19.87%	53.21%	46.86%	3.47%
西南西北	118,203,885.26	100,377,867.18	15.08%	80.86%	54.85%	14.26%
东北	26,513,572.83	24,590,931.98	7.25%	50.54%	60.12%	-5.55%
境外	1,168,782,177.71	751,771,407.07	35.68%	29.80%	34.23%	-2.1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LED 显示屏	销售量	平方米	155,513.72	91,243.40	70.44%
	生产量	平方米	99,386.95	81,195.84	22.40%
	库存量	平方米	18,538.01	20,054.87	-7.56%
LED 照明灯	销售量	PCS	1,135,340.00	1,135,509.00	-0.01%
	生产量	PCS	1,070,007.00	902,460.00	18.57%
	库存量	PCS	47,739.00	113,072.00	-57.7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因公司收入增长，导致生产和库存量增加所致。

备注：2016 年 LED 显示屏的销售量包含蓝普科技本部销售 14,995 平米、渠道部外购成品形成的销售 53,077.72 平米；2016 年 LED 显示屏的生产量只包含蓝普科技本部产量，不包含渠道部外购成品 54,610 平米。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LED 显示屏	163,811.40 平方米/年	99,386.95 平方米/年	60.67%	85,000 平方米/年

备注：2016 年 LED 显示屏的销售量包含蓝普科技本部销售 14,995 平米、渠道部外购成品形成的销售 53,077.72 平米；2016 年 LED 显示屏的生产量只包含蓝普科技本部产量，不包含渠道部外购成品 54,610 平米。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LED 行业	原材料	1,083,609,864.33	88.39%	791,587,347.78	88.14%	36.89%
LED 行业	人工	93,789,877.26	7.65%	72,376,000.39	8.06%	29.59%
LED 行业	制造费用	48,473,182.66	3.96%	34,119,706.29	3.80%	42.0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A、合并范围增加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月	17,300,000.00	100.00%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月	10,000,000.00	100.00%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1月	510,000.00	51.00%
UNILUMIN LED EUROPE B.V.	设立	2016年8月	795,324.00	100.00%

B、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8日	80.00%	100.00%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2月18日	100.00%	51.0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44,678,105.3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0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4,964,258.19	4.29%
2	第二名	57,099,129.49	3.27%
3	第三名	51,324,775.95	2.94%
4	第四名	35,127,949.81	2.01%
5	第五名	26,161,991.87	1.50%

合计	--	244,678,105.31	14.01%
----	----	----------------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38,354,710.3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7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5,920,873.45	13.76%
2	第二名	73,087,668.47	5.13%
3	第三名	62,311,354.87	4.38%
4	第四名	59,129,081.10	4.15%
5	第五名	47,905,732.50	3.37%
合计	--	438,354,710.39	30.7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1,462,851.95	133,075,521.78	28.85%	主要因业绩增长，人工成本、差旅费及展览广告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39,882,896.04	116,181,777.07	20.40%	系因本期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0,210,490.71	-15,763,222.61	-91.65%	系美元升值形成的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1）智能小间距

公司全球首发智能全前维护小间距产品，可实现贴墙安装，终端用户只需操作软件便可对屏体各部件进行快速更换处理，传统前维护小间距普遍都是采用专业的磁吸工具，需要专业人员操作才可以维护。此

款产品自带多种传感器，能实时进行温湿度、工作电压、通讯质量监测，并可实现自动预警，具备自动亮度调节、自动开关屏、远程控制、远程发布等功能，将小间距显示屏带入智能化时代。

(2) “低亮高灰”技术进一步升级

小间距进入室内显示第一道门槛，公司12年在首款P2.5mm小间距产品上率先实现小间距低亮高灰，比传统小间距显示屏在低亮度模式下灰度等级高4倍，16年又对低亮高灰技术做了升级，将显示屏处理深度由之前16bit提升至18bit，低亮度下的灰度等级提升2bit，灰度等级提升四倍，色彩数量提高64倍，比传统小间距显示屏在低亮度模式下灰度等级高16倍，满足高端控制室、高端演播室低亮度应用严格要求。

(3) 开发所色域可调节技术

开发完成多色域可调节、动态节能技术，由于各应用领域对显示屏色彩有不同要求，如会议室显示系统，对人脸的肤色还原要求比较高，传统小间距显示屏缺乏色域处理技术，导致人脸偏红，而广电系统要求色域广，并且能符合国际多种标准色域，而且需要根据现场设备、灯光能做灵活调节，而商业广告显示系统又要求显示画面艳丽多彩，饱和度高。因此，为了满足各个应用场景的需要，我司突破性开发了多色域可调节技术，解决以上问题，大大提升画面显示质量。已经在小间距产品批量应用的“动态节能”技术，比传统小间距显示屏最高节能 40%，不仅降低运行功耗，降低灯面温度，而且提高了显示屏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

(4) 防潮工艺

导入先进LED显示屏防潮工艺，大大提高小间距产品的耐候性，可应用于沿海、山区等高湿度环境，大大提高了显示屏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和减少了灯的失控率。

(5) 租赁全线性能升级

开发新一代租赁控制系统，将原有控制器和处理器融合，并开发全新图像处理算法，大大提高显示屏清晰度，并可以实现多窗口任意旋转功能，配合灯光音响系统呈现美轮美奂的舞台效果。

(6) 固装类显示屏升级换代

优化固装类显示屏的结构设计，将线材、箱体标准化，大大提高生产组装效率。新开发固装类产品，加入智能监控、动态节能、自动校正等智能元素，搭配云发布、云监控、云管理平台，将传媒引入智能化、网络化时代，大大降低了传媒公司大屏维护人力成本，深得市场欢迎。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42	244	47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49%	13.75%	21.95%
研发投入金额（元）	75,629,177.20	52,027,900.26	36,803,828.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3%	3.98%	3.7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4,816,900.10	1,272,350,232.09	5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6,927,886.92	1,194,862,567.07	4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889,013.18	77,487,665.02	18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3,206.37	740,438.96	544.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51,633.06	144,770,043.35	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78,426.69	-144,029,604.39	3.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797,821.52	379,513,002.27	6.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47,017.37	137,420,463.20	-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50,804.15	242,092,539.07	13.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801,736.15	184,747,776.55	98.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2016年较2015年增加51.28%，主要系本期收回货款及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42.86%，主要系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及员工薪酬增加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了 544.65%，主要系收到小间距显示屏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加大外贸销售力度，在中信保的信用保险内，对客户应收账款采取账期结算，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089,828.01	-2.16%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42,581,597.15	22.48%	系计提坏账准备与存货跌价准备	
营业外收入	14,562,417.48	7.69%	系政府研发项目补助	
营业外支出	2,925,764.15	1.54%	系公司的捐赠支出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货币资金	777,556,753.58	29.84%	364,825,178.38	21.41%	8.43%	主要系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70,463,667.93	14.22%	313,698,573.78	18.41%	-4.19%	
存货	596,974,675.14	22.91%	338,245,310.42	19.85%	3.06%	主要系因订单增加材料备库、在产品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4,570,963.08	0.94%	14,160,792.09	0.83%	0.11%	主要系本期投资联营企业云岭传媒、佳达智能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363,428,855.36	13.95%	275,707,016.39	16.18%	-2.23%	主要系广东洲明大亚湾部分厂房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63,019,663.57	6.26%	119,595,276.65	7.02%	-0.76%	主要系子公司雷迪奥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16,162,391.76	0.62%	65,180,800.71	3.83%	-3.21%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53,614,383.74	2.06%	62,112,369.98	3.65%	-1.5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8,146,381.99	251,562,852.35	18.5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金总额	额	额比例		向	
2011 年度	公开发	33,310.66	0	34,416.97	0	5,044.35	15.14%	0	不适用	0
2015 年度	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 套资金	20,522.85	5,967.62	8,756.83	0	0	0.00%		存放于募 集资金专 户	0
2016 年度	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 套资金	32,279.21	0	0	0	0	0.00%		存放于募 集资金专 户	
合计	--	86,112.72	5,967.62	43,173.8	0	5,044.35	15.14%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2011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56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8.57 元，共计募集资金 37,14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987.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4,153.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842.3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3,310.6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3-33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4,416.97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06.31 万元；本公司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4,416.97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06.31 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 4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七天通知存款账户和 1 个定期存款账户均已销户，期末无余额。

(二) 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初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18 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

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2,676,886 股，0 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96 元，共计募集资金 214,999,986.56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449,999.6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06,549,986.96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汇入本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坪山新区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1014727653007 的人民币账户内。另减除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21,468.02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05,228,518.94 元。上述交易对方以现金认购股份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3-160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967.62 万元，(不包含补充暂时性流动资金 5000 万)，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756.83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1.5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1.52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827.5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 2016 年度发行股份投资项目并配套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98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定向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1,185,60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56 元，共计募集资金 329,319,999.36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6,257,079.99(含税)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23,062,919.37 元(含进项税 354,174.34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79060155200000711 的人民币账户内。另减除、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624,978.98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22,792,114.7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27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4.06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2,373.2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 LED 显示屏产品扩建项目 [注 1]	是	22,150.92	14,926.23		15,492.57	103.7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732.33	是	否
LED 照明产品项目[注 2]	否	4,264	4,264		3,912.63	91.76%	2014 年 06 月 30 日	1,311.56	否	否
研发中心项目 [注 3]	否	5,028.08	5,028.08		4,133.49	82.21%	2014 年 06 月 30 日		否	否
营销体系相关配套升级项目 [注 4]	否	4,048	4,048		3,174.21	78.41%	2014 年 06 月 30 日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5]	否		5,044.35		7,704.07	152.73%			否	否
高端 LED 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 [注 6]	否	12,746.86	12,746.86	5,498.56	5,498.56	43.14%	2017 年 12 月 24 日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 7]	否	4,986.78	4,986.78	469.06	469.06	9.41%	2017 年 12 月 24 日		否	否
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项目 [注 8]	否	2,789.21	2,789.21		2,789.21	100.00%			否	否
大亚湾商用 LED 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项目 [注 9]	否	34,080.9	22,279.21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注 10]	否	10,311.1	10,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405.85	86,112.72	5,967.62	43,173.8	--	--	9,043.8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00,405.85	86,112.72	5,967.62	43,173.8	--	--	9,043.8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2] 由于 LED 照明的市场情况低于前期预估水平，LED 照明产品项目下的机器设备购置根据市场环境和订单的反应来购置，因此项目延期到 2014 年 6 月 30 日完工，7 月份投入使用。LED 照明产品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系行业市场情况低于预估水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达到全年预计收益的 81.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雷迪奥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雷迪奥分别于 5 月 19 日、5 月 23 日从浦发银行、平安银行专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5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
--------	----------	----------------	------------	------------	-------------------------	------------	-----------	----------	-----------------

		(1)		金额(2))	态日期			变化
高端 LED 显示屏产品扩建项目	高端 LED 显示屏产品扩建项目	14,926.23		15,492.57	103.8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732.33	是	否
合计	--	14,926.23	0	15,492.57	--	--	7,732.3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因募集资金未募足,同时,部分生产设备的自动化程度高,生产效率上升,如继续按计划购买生产设备,可能会带来公司产能闲置,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其次,考虑到公司照明业务可能有较大发展,以及显示屏产品推行标准化、批量化生产,在备料、备库方面会有较大增加,从而增加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公司已于 2012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照明产品销售	1,800 万	33,787,672.05	22,002,439.05	29,927,917.09	1,072,838.47	805,241.25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电产品、电子显示屏	21522.85万	551,605,670.42	310,257,670.74	399,547,683.75	87,314,682.94	75,529,230.48
UNILUMIN LED TECCHNOLOGY LLC.	子公司	LED 显示屏、LED 灯饰、LED 照明灯销售	10 万美元	724,153.43	693,075.66		-507.91	-507.91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显示屏、LED 景观照明产品	6000 万	150,780,968.54	59,561,567.24	269,529,962.93	15,710,861.79	14,962,397.78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系列产品的销售、生产、研发及其产品的安装工程、软件开发、集成；货物进出口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	10000 万	535,537,908.51	309,979,147.07	47,377,446.72	-1,870,987.51	-832,980.57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	3000 万	27,583,957.96	17,583,957.96		284,057.96	283,957.96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 万	9,999,950.00	9,999,950.00		-50.00	-50.00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子公司	LED 显示屏销售	100 万美元	3,474,500.09	6,000.09	7,636.67	5,844.23	5,844.23
UNILUMIN (HK)	子公司	LED 显示屏销售	100 万港币	178,273.85	-626.15		-616.80	-616.80

Co., Limited									
深圳金采科 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 司	LED 显示 屏销售	255 万	2,459,759.75	597,277.31	732,318.53	-402,722.69	-402,722.69	
Unilumin LED Europe B.V.	子公 司	LED 显示 屏销售	20 万美	541,356.94	541,356.94		-246,813.68	-246,813.68	
中润浦（北 京）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公司	LED 显示 屏、LED 照 明灯	1000 万	3,595,824.78	916,175.32	682,170.00	-2,884,743.44	-2,884,743.44	
上海翰源照 明工程技术 有限公司	参股 公司	照明器 材、橡塑 制品、五 金、灯饰 配件、暖 通设备、 开关、照 明电器的 销售	1000 万	55,505,068.54	1,427,223.30	10,208,325.88	-5,139,676.68	-5,182,020.63	
深圳市南电 云商有限公 司	参股 公司	网络销售	1000 万	11,681,911.19	10,752,073.05	12,596,226.27	385,851.98	385,851.98	
广东小明网 络科技有限 公司	参股 公司	网络技术 开发；软 件技术开 发、技术 咨询、技 术服务、 技术转 让；照明 技术开 发、照明 产品设 计；照明 产品销 售；智能 家居产 品技术 开发与 销售； 电子商 务平台 的技术 开发； 在网上从	2000 万	18,631,964.57	4,866,941.09	16,210,809.19	-10,916,525.57	-10,666,193.22	

		事商贸活动；股权投资；						
深圳云岭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文化传媒咨询；信息咨询；管理咨询	2500 万	25,000,183.33	24,995,351.33		-4,648.67	-4,648.67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研发、销售；智能装备	1500 万	34,199,154.17	6,082,459.64	11,542,361.47	1,582,459.64	1,186,844.7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

LED 产业链主要包括上游的芯片制造，中游的LED 封装以及下游LED 应用。其中，下游LED 应用又主要分为LED 照明，LED 显示屏以及LED 背光应用等，LED 应用是整个产业链中能够带来较高附加价值的重要一环。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ED产业链中的下游应用端领域。目前，在全球LED显示屏制造企业里，公司的市场份额位于全球领先地位，是一家具有核心竞争力、勇于探索、不断创新的企业。公司的LED显示产品在行业内往往有促进行业进步、引领行业发展的特点。

未来三年，公司将致力于成为LED行业的整合者及创新者，积极拥抱时代赋予的机遇，以大国工匠精神为初心，实现“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进而向“中国创造”的升级与转型。

2、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本公司所处的LED显示屏及照明应用领域前景广阔，但存在行业集中度偏低，市场份额较为分散等特点，没有出现处于行业垄断地位或占有明显优势的企业。

据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LED显示应用分会的统计,2015年度,全国LED显示应用市场销售总额为310亿元,有16家企业的销售额超过2亿元,其中销售额在10亿元左右的企业有6家。

目前,公司在LED显示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信息如下:

2.1 美国达科公司

美国达科创建于1968年,于1994年在纳斯达克市场上市,是全球最大的专业生产LED显示屏及为客户提供专业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主要以直播事件(Live Events)、商业(Commercial)、学校和娱乐(High School Park and Recreation)、交通(Transportation)、国际(International)五大市场为主。美国达科2015年的销售额为6.16亿美元,2016年销售额为5.70亿美元。(资料来源: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

2.2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5年,2012年3月在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码:300296),成立21年一直专注于在LED应用领域,是一家集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为一体的LED显示和照明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为202,262.51万元人民币,2016年营业收入为437,793.52万元人民币。(资料来源:利亚德2016年年度报告及公司官方网站)

2.3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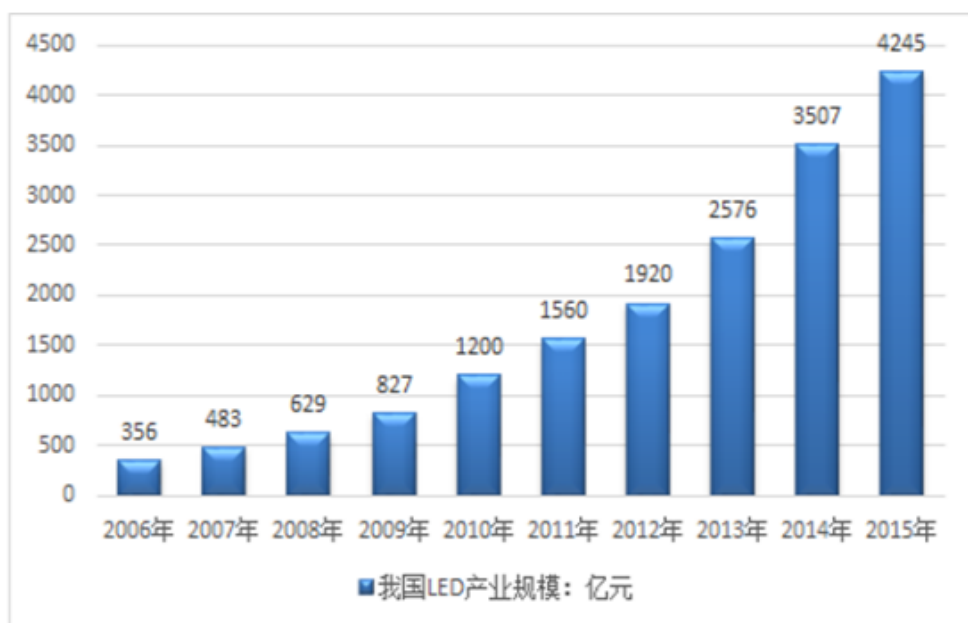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389)专注于LED显示屏业务。产品远销美洲、欧洲、澳洲、亚洲、非洲等120多个国家和地区,广泛应用于美国NBA球赛、世俱杯、欧洲杯、总统新闻发布会、高档购物商场、奢侈品牌专卖店、国家电视台等领域。艾比森2015年营业收入为101,353.86万元人民币,2016年的营业收入为116,599.84万元人民币。(资料来源:艾比森2016年年度报告及公司官方网站)

3、行业发展现状及变化趋势

3.1 LED行业发展情况总述

根据《2016年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白皮书》,CSA Research统计,2016年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整体市场规模达到5,216亿元人民币,较2015年增长22.8%。其中,上游外延芯片规模约182亿元,同比增长20%;中游封装规模达到748亿元,同比增长21.5%;下游应用规模4,286亿元,同比增长23%。在半导体照明应用细分领域中,LED通用照明仍然是应用市场的第一驱动力,通用照明市场产值达2,040亿元,占整体应用市场的比重由2015年的45%提升到2016年的47.6%,渗透率达42%;显示应用由于小间距LED显示技术的快速崛起,迎来了新一波增长,规模约548亿元,同比增长29%,占整体应用市场的12.8%

2006-2015年中国LED产业市场规模走势图



(数据来源: 中国产业信息网)

3.2 LED显示应用领域

根据QFWeek半导体照明网数据显示,我国LED显示屏具备直接与国际传统显示巨头同台比拼的实力,中国已成为全球LED显示应用产业的中心。据统计,2016年全球LED显示屏的市场规模为160亿美元,预计在2020年,全球LED显示屏的市场规模将达到310亿美元。中国LED显示屏市场以小间距LED显示屏崛起引领LED显示屏发展的趋势明显,市场呈现出高速增长的局面。随着成本下降以及显示效果持续提升,小间距LED显示屏行业呈爆发性增长态势,且供不应求。

2016年公司小间距LED显示屏的销售额占公司LED显示营业收入的56%,公司小间距LED显示屏未来面临的发展趋势主要如下:

(1) 小间距LED显示屏渗透率将不断提高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的统计数据显示,2014年,我国大尺寸显示市场中,DLP占据48%的市场份额,而小间距LED显示屏的市场份额仅为7%,凭借小间距LED的显示优势以及成本下降优势,未来几年将会对DLP产生不可逆转的替代。据统计,2016年小间距LED替代DLP等拼接屏市场的替代率为20%左右,预计到2017年小间距LED对DLP的替代率能够达到40-50%以上,到2020年替代率则可望到70%-80%,未来3年仍将保持超高增速,复合增速超过60%以上,到2020年市场规模在百亿元以上。

(2) 部分产品的灯珠价格有进一步下降的趋势

自2016年下半年以来,面对LED下游应用端供不应求的局面,上游厂商纷纷通过扩大产能的方式以满足市场的需求。随着上游厂商的扩产,2017年,预计部分小间距LED产品的灯珠价格呈进一步下降趋势,

加速对大屏拼接屏的替代。

(3) 外国厂商进入小间距LED市场，可进一步提高行业技术门槛，加速行业发展，但面临海外市场竞争加剧的局面

小间距LED显示屏起源于中国，在生产制作、产品线及供应链配套上比起外资企业虽然有先发优势，但在上游技术和产业链上，诸如三星、三菱、索尼等外资企业的沉淀与积累要比国内小间距LED屏企业更为深厚，这可能影响行业标准、技术路线和原材料采购的市场结构，其中SONY在2016年年度推出自己的“CLED”小间距显示屏可谓是显示领域金字塔尖的产品，对整个行业的技术革新与进步有着启示性的作用。同时，在渠道和市场方面，索尼、三菱、三星等企业拥有全球市场领域更为完整的布局，海外市场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

(4) “大屏可视化”助力拓展应用市场

随着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概念的崛起，许多政府及企业对于显示屏的要求已不仅仅局限于单纯的显示输出上，显示屏的功能也由最原来的数据及图片呈现转向提供决策性、模型化的数据分析，将数据图像化、矢量化、网络化。随着政府及企业对于信息可视化需求的进一步提升，小间距商业显示市场有望迎来业务进一步的爆发期。

3.3 LED照明领域

根据TrendForce旗下绿能事业处LEDinside最新“2017全球照明市场展望”报告显示，2016年LED照明市场规模达到296亿美金，2017年LED照明市场规模将达到331亿美金，LED照明渗透率达到52%。受惠于区域照明市场发展，2016年欧洲LED照明占比为23%，其次是北美和中国。未来，亚太照明市场的增长速度最快。

根据 OFweek 的数据，2015年照明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市场达到84亿元，同比增长44.83%，其中工业领域照明EMC项目的市场容量为27.3亿元，建筑领域照明EMC项目的市场容量为54.1亿元，交通领域照明EMC项目的市场容量60.9亿元。

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景观设计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统计数据显示，2016年景观照明产值将达到500亿元，预计2017年，中国户外LED照明产值将有望突破1000亿元以上。在国家相关政策的推动下，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相信未来几年无论是一线城市，还是二、三线城市，景观照明市场需求仍处于快速增长状态。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5年，公司正式确立了“产业+互联网+金融，打造SMART洲明”发展战略。在产业上，洲明将立足于显示和照明的主营业务，加速由“单一产品供应商”向“硬件+内容+服务+运营”的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角色转型，通过内生加外延的方式将主业做强做大，努力跻身于LED应用行业的世界前列；在“互联网+”

方面，公司通过参股孵化万屏时代、小明科技、南电云商的方式勇于探索如何利用“互联网+”的方式更好的辅助显示和照明主营业务的发展。

在金融方面，为加强公司对未来投资工作进行统一管理规划，2015年9月，公司成立了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推动公司外延式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2015年12月，公司又成立了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1月，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时代伯乐、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共同出资约2.72亿元设立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合伙企业已进入项目的筛选和投资阶段。

再融资方面，2016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完成，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22,792,114.73元，主要用于“LED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为LED小间距市场的爆发期做好充足的准备，助力产业的发展。

公司于2016年12月推出了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范围广、人数对、数量大，真正的将公司业绩与管理层、核心员工的利益深度绑定，将充分调动管理层、核心员工的主观能动性，使得公司与员工共同成长。

（三）2016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1、通过“技术+内容+服务”提升全球市场份额

完成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4,594.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65%；实现净利润16,676.0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5.5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645.3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6.57%。

2、产能升级

完成情况：2016年9月，公司大亚湾科技园一期厂房已开始试产，目前公司小间产能约为15,000平方米/月。

3、人才保障制度

完成情况：报告期内，为了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机结合，留住核心骨干人才，公司推出了新一期的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涉及人数广、数量大，将充分调动核心骨干人才的积极性。同时，在公司的产业投资部，通过引进行业精英的方式，公司已经开始推行业务合伙人制度，有效增强了公司在产业投资方面的专业能力，为公司外延发展的提速助一臂之力。

4、投资领域

完成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调研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可投资领域，但基于谨慎性及对广大股东负责的态度，2016年公司对外投资方面主要以参股投资为主。2017年，公司在战略上明确了把公司打造成全球LED应用产业集团的成长目标，专注大LED应用产业，以互联网为工具，以金融为手段，坚定推进“产

业+互联网+金融”的产业整合式发展战略。

5、完善国内及海外的销售服务运营中心

完成情况：在国内，公司在原有的渠道网络基础上，新设了20多家运营中心，构建了本地化快速响应的营销服务体系；在海外，公司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资公司、以及全职职能海外办事处等多种形式构建全球销售体系和本地化的服务网络，最终形成以客户利益为中心的业务生态圈。

（四）2017年度经营计划

1、内生及外延拓展计划

2017年，在LED显示方面，对内，洲明将通过产品升级、加大研发投入、储备尖端显示技术、拓展新的应用领域、进一步完善全球化的销售服务体系去提升显示屏的销售业绩及市场份额。同时，继续探索利用AR/VR、裸眼3D、人屏互动、大数据提取、表情识别等多种方式增加显示屏的附加价值及商业价值，提升用户体验。外延方面，在国内，洲明将借助金融资本的力量，围绕公司战略，整合在LED显示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使洲明在主要的LED显示细分领域市场都能成为佼佼者。在海外，公司将不断完善欧洲及北美市场的全球渠道布局，同时密切关注与LED显示软件相关的公司，为用户提供每个行业的综合性解决方案，以拓展全球市场份额。

在LED照明领域，对内，广东洲明除了继续拓展原来的EMC工程外，将加大对PPP项目的投入力度以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同时，大力推广智慧路灯项目，使其成为公司照明业务又一个新的利润拉动点；外延方面，公司将重点关注景观照明及LED专业照明的市场整合机遇，整合该领域的龙头企业，使洲明可向用户提供显示+照明一揽子解决方案，强化洲明的解决方案服务优势。

借助资本平台，公司将致力于推动LED产业升级和产业集中，包括：产能集中、技术集中、资源集中、人才集中。进一步建立产业生态，打造平台型LED应用产业集团。

2、市场开拓与销售体系升级计划

公司在创立之初一直坚持“渠道为王”、“渠道是第一品牌”的经营思路，由此开创了LED显示行业新的营销模式，使公司在成立后短短三年时间内销售额破亿元。2017年，在国内，公司将建立运营中心的标杆，不断升级运营中心去完善市场营销服务体系，通过总部不断培养技术人才去支持运营商实现本地化的营销、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建立覆盖全国的售后服务网络，提高市场反应速度与营销管理水平；在海外，公司将持续深化营销网点升级，透过各大洲一级分公司，展开二级分支机构的开拓和建设，配套全球海外展厅计划，搭建“销售本地化、服务本地化、员工本地化、运营本地化、研发制造总部支撑”的四位一支撑结构，形成海外分支结构的独立运营能力。同时，加强品牌推广力度，使各分公司承担本地企业社会责任从而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形成品牌效应服务营销活动，产品服务带动品牌提升的良性循环。

3、研发提升计划

“罗马不是一天建成的”，当前公司之所以能在行业里处于领先地位，与长期的研发投入及技术沉淀积累密不可分。2017年显示研发中心将继续往开来，开拓创新，凭借周密的未来规划和不懈的团队努力，再攀研发新高度。

首先，团队的扩大和新人才的引进将是新技术自主研发的根本，在团队建设方面，显示研发中心将持续吸纳人才，扩大显示研发中心的团队阵容，尤其针对高学历、国家重点学校应届毕业生的招聘以及在显示领域有丰富经验工程师的聘请，实现团队梯度均匀平缓变化，不断层。同时，在团队扩建的同时，通过构建创新的奖惩制度，激发工程师的研发潜力，激励工程师的创新精神，发挥工程师的专业才能，提高工程师的工作效率，为研发团队打造优秀的精通机械、光学、电学、热力学以及计算机的全方面人才，提高研发团队整体的素质与能力。

其次，在研发技术开发方面，显示研发中心将通过多途径、多渠道开发和引入新技术，在此基础上，加强与高校、研究所的技术开发合作，启动一定数量的技术开发项目，同时积极为市场上前沿的显示技术及可增加显示屏附加值的技术做储备。

再次，在产品研发方面，显示研发中心将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持续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公司将大力开发新系列产品，依托新技术、新创意的引入，研发贴近用户、适应市场的新产品，以巩固并加强公司在显示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4、人才发展计划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原动力，在洲明的企业使命中始终将“员工的成长是公司的根本”放在首位。2017年，集团人力资源部将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在人才引进、培养、激励、企业文化认同方面开展计划如下：

(1) 继续完善合伙人制度：2016年，为有效引进行业精英人才及实现核心员工从职业经理人向合伙人的转变与提升，公司开始推行事业合伙人制度。经过一年的探索与尝试，2017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相关的制度，为贤能志士提供更大的平台释放事业的激情，面向内部高管、行业专家、高新技术人才等继续推行集团合伙人和创业合伙人计划，形成个人价值、企业价值、社会价值的相统一。

(2) U才计划：为紧跟时代的步伐，不断为企业注入生机和活力，通过与建部分大学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公司将从高校引进优秀的大学生、研究生等，增加公司的人才储备；同时，为紧跟公司全球业务开拓的步伐，公司将构建一支海外人才招聘团队，招募具有国际背景的管理人才，协调全球业务，打造国际业务管理体系和管理平台。

(3) 洲明商学院人才升级计划：发挥洲明商学院的作用，构建理论引进、技术消化、现场学习等多层次培训体系，为员工提供企业战略与文化、专业技术、海外文化、国际商务礼仪等指导和培训，以适应企业全球化的渠道建设和战略布局。

重要提示：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对此应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

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请参照本报告“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中的重大风险提示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9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9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6年09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6年10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230,294,924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13,817,695.44元；同时，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230,294,924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不超过345,442,38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不超过575,737,310股。

2016年5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24日，2016年5月24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公司总股230,049,8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30,049,873股增至575,124,682股。

2、为进一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股东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实际发展情况，对原《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行了补充修订，并制定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该分红回报规划已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	是

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631,326,805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31,566,340.25
可分配利润 (元)	424,111,69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6,453,027.83 元, 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3,701,898.42 元, 按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370,189.84 元,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86,831,847.38 元, 扣除 2015 年度现金分红 13,802,922.37 元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24,111,693 元。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公司总股本为 606,922,916 股。

2017 年 2 月 28 日, 鉴于公司完成了首期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245,035 股的回购注销事宜, 公司总股本由 606,922,916 股变更为 606,677,881 股; 鉴于从 2017 年 3 月 3 日起, 公司开放了首期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的自主行权业务, 故从 2017 年 3 月 3 日至 2017 年 3 月 9 日期间,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通过招商证券自主行权系统累计行权共计 3,228,637 份, 同时, 鉴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计 18,734,820 股于 3 月 10 日已在深圳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故总股本由 606,677,881 股变为截至 2017 年 3 月 10 日的 628,641,338 股; 从 2017 年 3 月 10 日至 2017 年 3 月 17 日, 公司股权激励对象通过招商自主行权系统共计行权 644,307 份, 导致公司总股本由 628,641,338 股变为截至 2017 年 3 月 18 日的 629,285,645 股。

(3)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总股本为 629,285,645 股, 考虑到尚有 2,041,160 份股票期权仍未行

权。若在本次利润分配前，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则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631,326,805 股。考虑上述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对总股本的影响，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 631,326,805 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 31,566,340.25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上述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1,342,07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005320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01,342,075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02,738,063 股。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4-050）。

2、公司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03,038,1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

3、公司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30,049,8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30,049,873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575,124,682 股。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

4、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不超过 631,326,805 股为基数（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实际登记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 31,566,340.25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上述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31,566,340.25	166,453,027.83	18.96%	0.00	0.00%
2015 年	13,817,695.44	113,568,129.99	12.17%	0.00	0.00%
2014 年	6,091,144.29	60,858,915.45	10.01%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雷迪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时的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雷迪奥股东陆初东、钱玉军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5 年内实施完毕，雷迪奥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四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由洲明科技聘请并经陆初东、钱玉军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00 万元、5,800 万元、6,500 万元、7,380 万元。	2015 年 06 月 02 日	2015 年 6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钱玉军、陆初东	关于雷迪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时的股份锁定承诺	1、本人承诺：“本人以持有的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股权认购的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明科技”）新增股份在法定登记机构登记于本人名下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2、本人承诺：“如果洲明科技与本人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未满，或已经届满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或减值测试报告之前，本人所持有的洲明科技股票限售期到期的，则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洲明科技与本人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后，若雷迪奥并未达到业绩承诺，或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p>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证明标的资产存在减值的，在本人完成上述补偿义务之前，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洲明科技新增股份。在上述条件均成就，即本人可以转让其所持有的洲明科技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洲明科技股票数量总额的 30%；第 13-24 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洲明科技股票数量总额的 30%。</p> <p>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p>			
陆初东、钱玉军、陆晨、郭彬	《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人为洲明科技股东或在雷迪奥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 5 年内，以及其近亲属、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洲明科技指定的其他人员在雷迪奥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 5 年内，上述人员在中国境内外不会自己经营或以他人名义直接或间接经营与洲明科技或雷迪奥所相同或相类似的，存在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不会在同洲明科技或雷迪奥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担任任何职务或为其提供任何有偿或无偿服务，不得以任何方式从上述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获得任何报酬，或以其他方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直接或间接或委托他人持有与洲明科技或雷迪奥存在或可能存在于同业竞争行为的其他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任何权益。本人在该承诺函生效前已存在的与洲明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将采取由洲明科技优先选择控股或收购的方式进行；如果洲明科技放弃该等优先权，则本人将通过注销或以不优惠于其向洲明科技提出的条件转让股权给第三方等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问题。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p>	2015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洲明科技所有。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不违反“证监发[2005]120号文”及“证监发[2003]56号文”的声明与承诺函	1. 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与洲明科技的资金往来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相关规定。2. 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洲明科技对外担保风险。3. 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4. 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5年12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在作为洲明科技的股东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洲明科技、雷迪奥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损害洲明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洲明科技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5年06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陆初东、钱玉军	关于雷迪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时的其他承诺	一、雷迪奥合法合规情形的承诺：雷迪奥近三年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等规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	2015年06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p>处罚的情形。二、雷迪奥资产情况的承诺：雷迪奥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不存在对外担保，也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若雷迪奥因补缴税款、承担未披露的负债、担保或其他或有事项而遭受损失，由本人按照本次交易前的持股比例予以承担。三、关于公司租赁房产情形的承诺：如果因雷迪奥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并给雷迪奥及其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本人就雷迪奥及其子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以确保雷迪奥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四、关于个人所得税事项的承诺：本人历史上转让所持有的雷迪奥公司股权，根据国家税法规定，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如应有权机关要求，则本人应积极根据税法规定缴纳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滞纳金等，避免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本次交易中，本人转让所持有的雷迪奥股权，根据国家税法规定，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由本人负责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等文件规定进行缴纳，避免对雷迪奥及本次交易构成不利影响。五、自本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本人确保雷迪奥不出现影响本次交易的重大资产减损、重大业务变更等情形。六、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p>			
<p>林泓锋、武建涛、王荣礼、张庆</p>	<p>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的股份锁定承诺</p>	<p>“本方认购的洲明科技新增股份，在法定登记机构登记于本方名下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拥有的该等新增股份。本方承诺，若上述股份限售承诺与中国证监</p>	<p>2015 年 12 月 24 日</p>	<p>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p>	<p>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p>	

			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合的（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要求延长本人锁定期的情况下），本方的股份限售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调整。本方所持本次发行股份因洲明科技发生转增股本、送红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本方实际可转让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并遵守上述锁定期约定。”			
	林铭锋、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的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交易前其所持有的洲明科技股份，也不由洲明科技回购该等股份。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4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铭锋、前海大宇定增 2 号私募基金、孙红霞、周雯	再融资的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1,185,606 股，将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承诺人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6 年 12 月 19 日）起 36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非交易日顺延）。	2016 年 12 月 19 日	201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铭锋、艾志军、卢德隆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份锁定承诺	在任职期间，其（或其关联方）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蒋海艳、林铭锋、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的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给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铭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其他承诺	如果公司因租赁房产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

			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泓锋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以使公司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泓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其他承诺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 股）股票并上市前各年度所享受的税收优惠被有关政府部门追缴，则林泓锋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林泓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其他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及/或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需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或安吉丽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其愿在毋须公司及/或安吉丽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该等责任。	2010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提供财务资助承诺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购买股票的资金以自筹方式解决，洲明科技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得的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	本次激励对象行权资金以自筹方式解决，洲明科技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得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 年 05 月 31 日	2013 年 5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2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林泓锋	股份限售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广大股东利益，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本人现追加承诺如下：除因公司在 2015 年度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而新增的 12,108,962 股外，自 2016 年 1 月 6 日起 18 个月内，本人不减持名下	2016 年 01 月 06 日	2016 年 1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直接所持的其余 82,606,727 股公司股份。若违反上述承诺, 减持股份所得全部归公司所有。			
	卢德隆	追加股份限售承诺	卢德隆先生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30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止,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人持有的 1,582,800 股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锁定期内, 若上述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 上述锁定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在锁定期内, 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 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 并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	2015 年 07 月 30 日	201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	报告期内, 承诺人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增加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月	17,300,000.00	100.00%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月	10,000,000.00	100.00%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1月	510,000.00	51.00%
UNILUMIN LED EUROPE B.V.	设立	2016年8月	795,324.00	100.00%

2、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8日	80.00%	100.00%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2月18日	100.00%	51.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邓华明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3年5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其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部分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并于2013年1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该激励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4、2013年12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3年12月3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相关规定。

5、2013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

6、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完成了首次授予涉及的137名激励对象获授295.5万份股票期权及36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期权简称：洲明JLC1，期权代码：036118。

7、201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鉴于上述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2014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32元/份调整为13.26元/份，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6.88元/股调整为6.82元/股。

8、2014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原激励对象王强、刘永铭、黄佩玲、梁奕锋、刘海宏、吴卫卫、李建燕、梁燕芬、文学君、郑伟、张胜、郭求华共十二人已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注销其已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235,000份。

同时，因公司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中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中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成，故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规定，注销其他1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计408,000份，回购注销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第一期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4,000股。公司已于2014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本次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36人调整为124人，股票期权数量由2,955,000份调整为2,312,000份；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60,000股调整为306,000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保持不变。

9、201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原激励对象杨宝、何升祥、蔡广超、曾志胜、于虹婷、黎宝莹、郑伟、杨国艳共八人已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同意注销其已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144,500份。注销完成后，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312,000份调整为2,167,500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24人调整为116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所涉股票期权授予数量、行权价格、预留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且公司总股本已由101,342,075股增加至202,738,063股。公司董事会对首次授予的现存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数量、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为：将公司首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167,500份调整为4,336,153份，行权价格由13.26元调整为6.63元；将公司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00,000份调整为400,106份，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50,000股调整为300,080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4年12月12日为授予日，授予32名激励对象400,106份股票期权及14名激励对象300,08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15年8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解锁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导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之未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对应的行权/解锁价格发生变化：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63元调整为6.60元，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5.94元调整为15.91元；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价格由6.82元调整为6.79元，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解锁价格由8.00元调整为7.97元。

11、2015年11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在2013年度首次授予的原激励对象钟演丽、林涛、吴猛、杨洋及在2014年度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罗京、孙建 共六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公

司决定注销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95,046 份，其中注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170,046 股，注销预留部分股票期权 25,000 股。

同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同意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 113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 1,715,456 份和 252,067 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 43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 187,553 份和 150,040 股。监事会对公司激励计划本次行权/解锁期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2016年5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行权/解锁价格及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对首期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行权/解锁价格与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 6.60 元调整为 2.616 元，预留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 15.91 元调整为 6.34 元。公司首期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670,702 份调整为 6,676,755 份，预留授予部分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12,553 份调整为 531,382 份。公司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解锁价格由 6.790 元调整为 2.692 元，预留授予部分的解锁价格由 7.970 元调整为 3.164 元。同时，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待解锁数量由 360,095 股调整为 900,237 股，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的待解锁数量由 150,040 股调整为 375,1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3、2016年11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4 年 10 月 9 日实施完毕了 201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分派方案为：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005320 股，公司现对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经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由 2.692 元/股调整为 1.342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同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考核不合格的原因，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占红水、陈健 3 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 245,035 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分别为 1.342 元/股及 3.164 元/股；同意公司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荣礼、朱继银、刘世良等共计 14 人已获授

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681,405份。监事会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进行了审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14、2017年2月6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7]3-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7年2月4日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606,922,916股减至606,677,881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共计245,035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7年2月28日办理完毕。

15、2017年2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04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5,526,472份，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24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387,632份。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行权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16、2017年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鉴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一致同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4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75,202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11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55,100股。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可解锁条件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对本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企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董事会已确定激励计划权益的首次授予日为2013年12月3日，预留授予日为2014年12月12日，根据授予日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别确认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达到股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行权/解锁考核条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合计确认计提了2,408,004.29元的股权激励成本。

（三）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5年2月23日、2015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

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截至2015年6月29日，“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洲明科技股票5,954,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3%，购买均价为28.68元，锁定期为2015年6月29日至2016年6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6）。

鉴于公司于2015年5月24日实施完毕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票共计14,886,74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59%。

截至2016年7月4日，“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14,886,745股已全部出售。根据《方正-洲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草案）》的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及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

（四）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6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就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2017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17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17年2月14日，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50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为2,257.92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的股数为1,877.92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的股数为38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4、2017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由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有87人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4,380股，故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由650人调整为563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2,257.92万股调整为

2,253.482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的股数由1,877.92 万股调整为1,873.4820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为38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5、2017年3月13日，公司向563名激励对象授予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18,734,820股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毕，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陆晨	关联董事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向陆初东、钱玉军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雷迪奥 40%股权，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泓锋以及王荣礼、武建涛、张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前，陆初东之子陆晨为上市公司董事，为上市公司关联方。	参考评估报告，各方协商确定	6,308.95	21,572.53	21,500	发行股份	21,500	2015年06月03日	1. 公司关于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已于2015年12月24日实施完毕。2. 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事项的首次披露时间为2015年6月3日,详见当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3.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文件。4.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文件。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持有雷迪奥 60%的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持有雷迪奥 100%股权，将充分享有雷迪奥业绩成长所带来的收益，提高盈利能力。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交易对方雷迪奥原股东陆初东、钱玉军承诺，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在 2015 年内实施完毕，雷迪奥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四年内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由洲明科技聘请并经陆初东、钱玉军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00 万元、5,800 万元、6,500 万元、7,380 万元。雷迪奥公司于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7,553.07 万元和 7,516.55 万元，达到业绩承诺。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

(1) 2015年6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 年度非公开发

行A股股票预案》。

(2) 2015年6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

(4) 2016年1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064号），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予以受理。

(5) 2016年2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064号），公司已经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为提高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经多方咨询和论证，公司编制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并经2016年4月11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 2016年4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7) 2016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804,729股新股。

(8) 2016年9月5日，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向林洺锋、周雯、孙红霞、前海大宇定增2号私募基金、瀚信定增3号证券投资基金发出《认购及缴款通知书》，要求其在2016年9月8日下午16点之前足额、及时将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款项缴至保荐机构专项账户。截至2016年9月8日16:00，林洺锋、周雯、孙红霞、前海大宇定增2号私募基金已经足额、及时缴纳了认购资金，瀚信定增3号证券投资基金未缴纳认购资金。因此，最终发行对象确定为林洺锋、周雯、孙红霞、前海大宇定增2号私募基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的实际数量为31,185,606股，其中林洺锋认购25,882,575股，周雯认购946,970股，孙红霞认购473,485股，前海大宇定增2号私募基金认购3,882,576股，符合证监会批复文件中关于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804,729股的要求。

(9)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319,999.3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792,114.7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9月22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27号），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10) 2016年12月6日，本次发行新增31,185,606股股份的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11) 2016年12月19日，本次发行新增31,185,606股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象之一林洺锋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2016年9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关联交易议案》。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升富”）租赁厂房、食堂、职工宿舍作为日常办公所用。租赁期从2016年8月1日起至2017年7月31止，公司向宏升富支付租赁费用预计为人民币5,152,161.60元。鉴于宏升富的法人代表变更为蒋海艳女士，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洺锋先生的配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关联交易累计金额未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租赁的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洲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风险提示公告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	2015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06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涉及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5年06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年01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2016年01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2016年01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修订稿)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修订稿）	2016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2016 年 01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16 年 02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	2016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6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效期的公告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16 年 07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公告书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洲明科技：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厂房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6 年 09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无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0 日	6,000	2016 年 10 月 26 日	5,994.25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 从保证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07 月 06 日	2,200	2016 年 07 月 15 日	1,526.65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否	否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14 日	3,000	2016 年 07 月 25 日	2,937.42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1 月 07 日	8,000	2015 年 01 月 07 日	5,361.43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00	2016 年 07 月 11 日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14 日	7,000	2016 年 08 月 26 日	3,230.82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8,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9,050.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8,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9,050.5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8,2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19,050.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8,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19,050.5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6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 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公司一贯重视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今后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详见公司年报中“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第四点“企业文化”。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5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初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18号），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收购雷迪奥40%股权，并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林洺锋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676,88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6.96元。

公司本次共计募集配套资金214,999,986.56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8,449,999.60元以及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21,468.02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5,228,518.94元，主要用于向雷迪奥增资建设“高端LED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5年12月25日汇入雷迪奥的专项账户中，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验

(2015) 3-160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的净额具体用途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额（万元）
1	高端LED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	12,746.8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86.78
3	补充雷迪奥流动资金项目	2,789.21
合计		20,522.85

201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雷迪奥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6年5月12日起至2017年5月12日止。2017年2月6日，雷迪奥已将上述合计5,000万元人民币归还至雷迪奥的募集资金专户，至此雷迪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已一次性归还完毕。

2、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变更名称的事项

为了更好地贯彻雷迪奥自身的业务发展升级战略，拟将公司名称由“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更改为“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2月26日，雷迪奥通过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相应的名称及章程变更手续。

3、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对外投资成立参股公司事宜

2016年10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雷迪奥与上海瑞励演出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励”）、自然人毛恒耿先生共同出资4,000万元人民币新设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设公司”）。2016年10月14日，雷迪奥与上海瑞励、自然人毛恒耿先生签署了《出资协议》，协议约定：新设公司的注册资本拟定为人民币4,000万元，其中雷迪奥拟以货币资金向新设公司出资7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上海瑞励拟以价值2,840万元的设备向新设公司进行出资，占注册资本的71%，自然人毛恒耿先生拟以货币资金向新设公司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4、公司收购蓝普科技剩余20%股权的事项

201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1,300万元人民币收购占红水、方荣梓、吴悦胜、余四林、翁小勇共五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蓝普科技80%股权，以5,500万元人民币收购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博瑞胜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招科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四名法人股东持有的蓝普科技20%股权。

2014年11月24日，蓝普科技已完成了对原五名自然人股东共计8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2016年5月18日，蓝普科技已完成了对原四名法人股东共计20%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至此，蓝普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8）。

5、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募集资金已归入广东洲明的专项账户

2016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804,729股新股。公司向林滔锋等4名特定对象实际发行31,185,606股，发行价格为10.5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319,999.3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27,884.6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792,114.73元，主要用于“大亚湾商用LED超级电视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9月22日汇入广东洲明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验【2016】3-12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6、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新公司的事项

201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22日，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展暨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7、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成立合伙企业的事项

（1）2016年1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范围内的政府引导基金、社会投资者与金融机构共同联合发起设立总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的产业并购基金。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0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发起设立洲明伯乐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在上述事项的基础上，2017年1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成立合伙企业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与时代伯乐、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共同出资272,406,541.25元设立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注册名为准）。其中洲明科技拟出资1亿元，占认缴出资额的36.71%；前海洲明拟出资380万元，占认缴出资额的1.39%；时代伯乐拟出资380万元，占认缴出资额的1.39%；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拟出资16,480.654125万元，占认缴出资额的60.51%。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01月

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拟对外投资成立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9,413,922	38.90%	31,185,606		134,122,083	124,085	165,431,774	254,845,696	41.9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9,413,922	38.90%	31,185,606		134,122,083	124,085	165,431,774	254,845,696	41.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89,413,922	38.90%	31,185,606		134,122,083	124,085	165,431,774	254,845,696	41.9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460,857	61.10%	787,722		210,952,726	-124,085	211,616,363	352,077,220	58.01%
1、人民币普通股	140,460,857	61.10%	787,722		210,952,726	-124,085	211,616,363	352,077,220	58.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9,874,779	100.00%	31,973,328		345,074,809	0	377,048,137	606,922,916	100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19日起，刘姣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等相关规定，刘姣女士持有本公司的800股流通股转为高管锁定股，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离任6个月后，刘姣女士持有本公司的8000股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全部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16年5月24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230,049,87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和无限售条件股份累计公积金转股共计345,074,809股。

3、2016年9月13日，副总经理武建涛行权了175,048份股票期权，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武建涛新增175,048股的75%计入高管锁定股，因此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31,286股。

4、2016年12月19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31,185,606股，导致公司新增31,185,606股有限售条件股份。

5、截至2016年12月30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合计行权787,722股，由此公司总股本会新增787,72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但由于武建涛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其行权所新增175,048股份的75%要计入高管锁定股，所以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131,286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首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计划行权/解锁：

2015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同意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715,456份和252,067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87,553份和150,040股。

因此，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可在2015年12月3日—2016年12月2日的行权期内行权，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可在2015年12月14日—2016年12月09日的行权期内行权。

2、公司实施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16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30,049,8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75,124,682股。”

3、非公开发行股票

(1) 2015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2) 2015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3)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4) 2016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5) 2016年2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064号），公司已经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为提高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经多方咨询和论证，公司对二次修订稿的预案进行调整。

(6) 201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公司编制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7) 2016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8) 2016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9) 2016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10) 2016年7月2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804,729股新股。

(11) 公司此次向林洺锋等4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31,185,606股，发行价格为10.5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319,999.3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27,884.6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792,114.7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了“天健验【2016】3-127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

(12) 2016年12月6日，本次发行新增31,185,606股股份的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13) 2016年12月19日, 本次发行新增31,185,606股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11月11日,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 同意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自2015年12月3日至2016年12月2日可行权1,715,456份股票期权; 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自2015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09日可行权187,553份股票期权。

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2,270,586份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 公司总股本增加2,270,586股。

2、2016年5月13日, 公司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6年5月24日, 公司实施完毕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总股本由230,049,873股增至为575,124,682股。

3、2016年4月11日, 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2016年7月25日, 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8号), 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804,729股新股。

公司本次向林滔锋等4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31,185,606股, 发行价格为10.56元/股,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319,999.36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27,884.63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792,114.7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并由其出具了“天健验【2016】3-127号”验资报告, 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

2016年12月6日, 本次发行新增31,185,606股股份的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并于2016年12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完成, 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06,922,916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2016年1月4日)公司的总股本为229,874,779股, 截止报告期末(2016年12月31日), 公司的

总股本为606,922,916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林洛锋	74,064,007	0	136,978,585	211,042,592	高管锁定、资产重组股份锁定、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1) 资产重组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12月24日；(2)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9年12月20日；(3) 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按照其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为本年度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剩余75%股份将继续锁定。
陆初东	6,338,443	0	9,507,665	15,846,108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2018年12月24日
钱玉军	6,338,443	0	9,507,664	15,846,107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2018年12月24日
卢德隆	1,582,800	0	2,374,200	3,957,000	自愿追加限售	2020年7月30日
武建涛	335,034	35,008	581,325	881,351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锁定	(1) 资产重组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12月24日；(2) 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7年3月8日解除限售。(3) 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按照其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为本年度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剩余75%股份将继续锁定。
王荣礼	304,014	0	456,021	760,035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锁定	(1) 资产重组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12月24日；(2) 2017年3月，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股票期权注销完成，不存在解除限售。
张庆	117,924	0	176,886	294,810	资产重组股份锁定	资产重组新增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12月24日
孙红霞	0	0	473,485	473,485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9年12月20日

周雯	0	0	946,970	946,97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9年12月20日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大宇定增2号私募基金	0	0	3,882,576	3,882,576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9年12月20日
胡艳	39,080	9,770	43,965	73,275	高管锁定、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限售	(1) 每年年初按照高管锁定股总数的75%自动锁定；(2) 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7年3月8日解除限售。(3) 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按照其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为本年度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剩余75%股份将继续锁定。
刘姣	2,400	8,000	5,600	0	高管离职锁定	2016年7月19日
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	336,555	0	504,832	841,387	股权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7年3月8日解除限售
合计	89,458,700	52,778	165,439,774	254,845,69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洲明科技	2016年09月08日	10.56	31,185,606	2016年12月19日	31,185,606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无						
其他衍生证券类						
无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详见本节内容之“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229,874,779股增加至606,922,916股，股东结构也发生了相应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 2015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自2015年12月3日至2016年12月2日可行权1,715,456份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自2015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09日可行权187,553份股票期权。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日，激励对象在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共计行权了787,722份股票期权，故公司总股本增加787,722股。

(2) 2016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6年5月24日，公司实施完毕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30,049,8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故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股共计345,074,809股，公司总股本增加345,074,809股。

(3) 2016年7月2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804,729股新股。

公司本次向林洺锋等4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31,185,606股，发行价格为10.5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319,999.3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27,884.6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792,114.73元。

2016年12月6日，本次发行新增31,185,606股股份的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于2016年12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故公司总股本增加31,185,606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33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2,26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林泓锋	境内自然人	43.28%	262,671,797	+167,956,108	211,042,592	51,629,205	质押	124,383,000
新余勤睿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4.29%	26,006,915	+15,604,149	0	26,006,915		
陆初东	境内自然人	2.61%	15,846,108	+9,507,665	15,846,108	0		
钱玉军	境内自然人	2.61%	15,846,107	+9,507,664	15,846,107	0	质押	7,846,107
华夏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一万 能保险产品	其他	2.33%	14,164,642		0	14,164,642		
蒋海艳	境内自然人	2.01%	12,190,743	+7,314,446	0	12,190,743		
中国工商银行一 汇添富均衡增长 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	1.99%	12,071,869		0	12,071,869		
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嘉实全 球互联网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4%	9,963,400	+6,025,796	0	9,963,400		
中国人民人寿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传统一普通保 险产品	其他	1.42%	8,599,220		0	8,599,220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一广 发核心精选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7,362,335		0	7,362,33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 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 林泓锋与蒋海艳为夫妻关系；(2)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发时的员工持股平台，林泓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 71% 的股权。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							

	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洺锋	51,629,205	人民币普通股	51,629,205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26,006,915	人民币普通股	26,006,91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14,164,642	人民币普通股	14,164,642
蒋海艳	12,190,743	人民币普通股	12,190,743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71,869	人民币普通股	12,071,86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63,400	人民币普通股	9,963,4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8,599,220	人民币普通股	8,599,2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62,335	人民币普通股	7,362,335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6,560,120	人民币普通股	6,560,1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轮动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48,498	人民币普通股	5,948,49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林洺锋与蒋海艳为夫妻关系；(2)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首发时的员工持股平台，林洺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 71% 的股权；(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同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 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洺锋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公司于 2004 年成立至今，林泓锋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林泓锋先生目前兼任勤睿投资董事长、雷迪奥董事长，蓝普科技董事长、广东洲明执行董事、经理、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在北京明得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在微马体育控股担任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 林泓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71.00% 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29% 股份；(2)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9% 的股份，持有微马体育控股有限公司 16.6667% 股权；(3) 截至报告期末，林泓锋先生持有北京邦越华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3.33% 的股权、持有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 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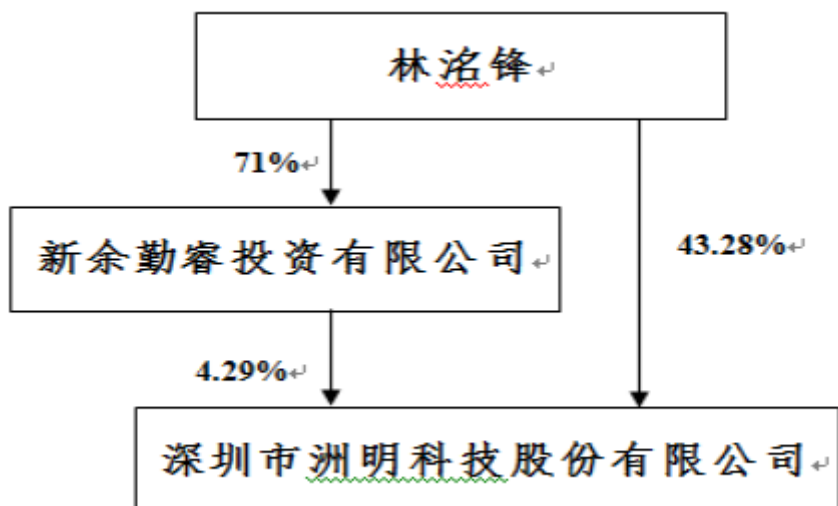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泓锋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自公司于 2004 年成立至今，林泓锋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林泓锋先生目前兼任勤睿投资董事长、雷迪奥董事长，蓝普科技董事长、广东洲明执行董事、经理、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在北京明得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在微马体育控股担任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 林泓锋先生持有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71.00% 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29% 股份；(2)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9% 的股份；(3) 截至报告期末，林泓锋先生持有北京邦越华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3.33% 的股权、持有北京明德圣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8% 股权，持有微马体育控股有限公 16.6667% 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林洛锋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4年10 月26日	2019年01 月19日	94,715,689	25,882,575	0	142,073,533	262,671,797
黄启均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01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姚宇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01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陆晨	董事	现任	男	35	2016年01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梁文昭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08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胡左浩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01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窦林平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7	2013年01 月23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刘姣	董事	离任	女	40	2013年01 月23日	2016年01 月19日	3,200	0	0	4,800	8,000
方强	董事	离任	男	44	2010年03 月22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程源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47	2010年02 月02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钱玉军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男	55	2016年01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6,338,443	0	0	9,507,664	15,846,107
涂莲花	职工监 事	现任	女	34	2015年12 月23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曾福庭	监事	现任	女	26	2016年01 月19日	2019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魏炎中	监事会 主席	离任	男	34	2013年01 月23日	2016年01 月19日	0	0	0	0	0
艾志军	职工监	离任	男	38	2009年12	2016年01	0	0	0	0	0

	事				月 18 日	月 19 日					
胡衍泰	监事	离任	男	39	2013 年 01 月 23 日	2016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武建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3 年 02 月 01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380,045	175,048	0	570,068	1,125,161
胡艳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5	2014 年 09 月 30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39,080		22,425	58,620	75,275
徐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5 年 06 月 01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01,476,457	26,057,623	22,425	152,214,685	279,726,34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姣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刘姣女士届满离任。
方强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方强先生届满离任。
程源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程源先生届满离任。
魏炎中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魏炎中先生届满离任。
艾志军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艾志军先生届满离任。
胡衍泰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胡衍泰先生届满离任。
黄启均	董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黄启均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姚宇	董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姚宇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胡左浩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胡左浩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钱玉军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钱玉军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监事会主席。
涂莲花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涂莲花女士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曾福庭	监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曾福庭女士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窦林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窦林平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梁文昭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梁文昭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陆晨	董事、副总经理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陆晨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林泓锋	董事、总经理	被选举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林泓锋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林泓锋先生：中国国籍，1974 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深圳市洲明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创始人之一。2009 年 12 月，经本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为董事，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并被聘任为总经理。2013 年 1 月 23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3 年 2 月 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被聘任为总经理。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总经理。

陆晨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4 月至今在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2015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陆晨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

姚宇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 年至 2015 年，任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中国基金董事、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诚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执行董事及总经理；任深圳泰和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截至目前，姚宇先生还同时担任广东广发制药有限公司董事、辽宁仙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2 月，任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投资部事业合伙人。

黄启均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生，具备经济师专业资格，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至 1991 年在中山市百得燃具有限公司工作；2004 年至 2014 年 10 月在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裁，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副董事长。现任中山市及时便利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东方晨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天才元宝厨房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窦林平先生：中国国籍，1959 年生，1982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2012 年 5 月在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工作，1999 年任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2012 年至今在中国照明学会担任常务理事，秘书长，同时担任半导体技术评价联盟主席团主席，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副主席。2013 年 1 月 23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截至目前，窦林平先生还同时担任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梁文昭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生，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至 2002 年在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任职高级经理；现任深圳市友联时骏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2013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梁文昭先生还同时担任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卫光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左浩先生：中国国籍，1964 年生，博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6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0 年至今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教，现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教授，清华大学中国企业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中国营销杂志编委会委员，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任职常务理事。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截至目前，胡左浩先生还同时担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钱玉军先生：中国国籍，1962 年生，毕业于长春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助理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担任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一职，2010 年至今任深圳市高乐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一职。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曾福庭女士：中国国籍，1991 年生，2013 年毕业于惠州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至今在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6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涂莲花女士：中国国籍，1983 年生，2006 年 7 月毕业于上饶师范大学，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职深圳市顺通捷达会计事务所会计专员，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职新永塑胶零件模具厂会计专员，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职谷崧塑胶零件模具厂会计主管，2014 年 11 月至今任职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2015 年 12 月 23 日，经公司 2015 年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武建涛先生：中国国籍，1979 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加入本公司，2013 年 2

月 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武建涛先生目前担任公司显示事业部总经理职务；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总经理。

徐朋先生：中国国籍，1977 年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9 月在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信息披露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经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徐朋先生目前同时担任公司孙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执行董事。

胡艳女士：中国国籍，1972 年生，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在读）；会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深圳凯中电机整流子有限公司任职工厂财务负责人及经营管理委员会委员；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赛龙通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任职财务总监；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深圳港利通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财务总监；于 2014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经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2 月 2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财务负责人；胡艳女士目前同时担任公司孙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铭锋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10 月 20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新余勤睿前身为深圳市勤睿投资有限公司，其目前持有公司 26,006,915 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9%。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铭锋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 年 01 月 21 日		否
林铭锋	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3 月 26 日		否
林铭锋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2 月 16 日		否
林铭锋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5 月 13 日		否

林铭锋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1月24日		否
林铭锋	微马体育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否
陆晨	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09年04月30日		是
姚宇	深圳诚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5月01日		是
姚宇	深圳泰和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2015年05月20日		否
姚宇	广东广发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否
姚宇	辽宁仙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否
黄启均	中山市小榄商会	会长	2005年01月01日		否
黄启均	中山市天才元宝厨房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5月18日		是
黄启均	中山市及时便利连锁有限公司	董事长	—		是
黄启均	中山市东方晨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		否
黄启均	中山市工商联	主席	2017年02月20日	2022年02月19日	否
窦林平	半导体技术评价联盟	主席团主席	2014年07月01日		否
窦林平	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	副主席	2013年11月01日		否
窦林平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是
窦林平	中国照明学会	秘书长	2012年06月01日		是
梁文昭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1月16日		是
梁文昭	深圳市友联时骏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	2002年11月01日		是
梁文昭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26日		是
梁文昭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10日		是
梁文昭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18日		是
胡左浩	中国营销杂志编委会	委员	2004年06月01日		否
胡左浩	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	常务理事	2011年08月01日		否
胡左浩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01日		是
胡左浩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20日		是
钱玉军	深圳市高乐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0年01月01日		是
胡艳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22日		否
徐朋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1月22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 公司监事及与未在公司直接任职的董事津贴水平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薪酬预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

(2) 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直接担任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另外支付津贴，其报酬主要根据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同行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包括固定工资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绩效奖金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其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与未在公司直接任职的董事津贴按月支付。其他人员的固定工资按月支付，绩效奖金按年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洛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3	现任	47.05	是
陆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现任	67.73	是
姚宇	董事	男	47	现任	6.93	否
黄启均	董事	男	55	现任	6.93	否
窦林平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7.56	否
梁文昭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7.56	否
胡左浩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6.93	否
钱玉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3.47	否
涂莲花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4	现任	12.62	否
曾福庭	监事	女	26	现任	10.02	否
武建涛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40.8	否
胡艳	财务总监	女	45	现任	40.22	否
徐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32.48	否
刘姣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0	离任	39.04	否
方强	董事	男	44	离任	0.6	否
程源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0.6	否
魏炎中	监事会主席	男	34	离任	2.07	否
艾志军	职工监事	男	38	离任	0.9	否

胡衍泰	监事	男	39	离任	1.57	否
合计	--	--	--	--	335.0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武建涛	副总经理	175,048	175,048	2.6160		100,026	0	0	0	250,065
胡艳	财务总监	0	0	0	0	19,540	0	0	0	48,850
合计	--	175,048	175,048	--	--	119,566	0	0	--	298,915
备注(如有)	2016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此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23日,以该日公司总股本230,049,8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因此,武建涛先生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00,026股变更为250,065股,胡艳女士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9,540股变更为48,850股。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0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5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36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36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35
销售人员	347
技术人员	342
财务人员	47
行政人员	88
其他管理人员	202
合计	2,36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研究生	45
本科生	484
大专生	422
其他	1,409
合计	2,361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职位职级管理办法》、《个人绩效管理办法》、《总裁办公室绩效管理细则》等制度，以“责任、能力、绩效”的价值理念，遵循市场导向、价值导向、绩效导向和激励导向的原则制定薪酬政策：

（1）市场导向：根据市场薪酬状况确定企业薪酬水平，保障企业薪酬水平具备外部市场竞争力。

（2）价值导向：根据岗位在公司相对价值和岗位任职者的人岗匹配情况确定岗位薪酬，体现“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易岗易薪”的管理原则。

（3）绩效导向：根据公司、部门和个人业绩表现确定变动薪酬，坚持业绩导向，基于业绩完成情况来分享经营利润。

（4）激励导向：收入与贡献、风险与收益相统一，员工的个人收益和公司业绩、部门业绩相关联。

公司目前设置5大职位族，分别是管理族、技术族、营销族、专业族、操作族，根据这5大职类设计管理及技术双发展通道，同时根据职位的责任大小，技能水平高低，劳动量大小及对公司经营目标的贡献大小确定不同职位等级的工资。当前，公司员工月度工资实行结构工资制，由基本工资、保密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奖金、工龄工资、加班工资构成。

3、培训计划

2016年—2018年，公司紧紧围绕“精英人才储备”、“洲明商学院”等规划部署、夯实培训基础工作，逐步建立学习发展体系，为配合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储备充足人才。2016年，公司主要开展的培训为全年启航新员工培训、大学生培养以及各部门自身业务的相关培训，人均培训时数为14.45小时。2017年，公司计划开展全员通用素质课程的学习及考核、任职资格标准相关课程的学习与认证、U才计划、全年启航新员工培训、大学生培养以及管理和业务类型的各项课程，预计人均培训时数将达到17小时。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管理层均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是企业持续经营的基石。公司设立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基本的法人治理结构，对于涉及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及投资的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各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充分赋予股东应有的权利，切实保障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7人组成，其中3人为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人员比例及专业配置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对涉及专业领域的事项，经过专门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

会。独立董事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与个人的影响，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3名监事，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对公司依法运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基本健全的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程序公正透明，其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指定媒体，2016年度，公司对外发布定期报告4项，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临时公告122项。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医患、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的同时，时刻关注环境保护，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人员独立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属专职并按时领取薪资，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领薪，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况。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没

有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一套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在册的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用工合同，并按国家劳动法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障。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等配套设施，合法拥有经营活动所需的土地、房屋、机器设备等有形资产以及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资产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同时，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等任何形式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业务独立

本公司具有一套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的业务体系，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均独自承担责任与风险，不存在依赖于股东或者其他关联方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时，上述各项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上述各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独立的且适合自身发展需求的组织结构，并按照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五）财务独立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与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财务管理人员与内部审计人员，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作出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财务决策。作为一般纳税人，公司在银行开设独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6 年 01 月 19 日	2016 年 01 月 20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9)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6 年 03 月 07 日	2016 年 03 月 08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19)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5%	2016 年 04 月 11 日	2016 年 04 月 11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0)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10%	2016 年 05 月 13 日	2016 年 05 月 13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46)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6 年 06 月 23 日	2016 年 06 月 24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8)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6%	2016 年 08 月 22 日	2016 年 08 月 22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5)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5%	2016 年 12 月 09 日	2016 年 12 月 10 日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10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窦林平	20	2	18	0	0	否
梁文昭	20	2	18	0	0	否
胡左浩	18	2	1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与发展状况，并利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非固定到访公司期间，现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情况，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对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格局、总体发展战略进行积极的探讨，在公司战略管理、财务管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股权激励、非公开发行事宜等方面提出专业且独立的意见，为公司稳健、规范与快速发展、完善监督机制贡献了力量，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为了进一步细化董事会的职能分工，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3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和有效运作，是做实董事会职责，提升董事会运作效率和质量的有效治理方式。报告期内，3位独立董事就公司战略制定、财务风险控制，考核与激励机制等重大事项参加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向董事会提出了相关委员会的专业意见。现将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陈述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林洺锋先生、窦林平先生、姚宇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窦林平先生为独立董事，林洺锋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致力于公司战略发展与运作实践层面，积极开展工作，召开会议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4月15日	《2015年度经营状况回顾与2016年度战略规划》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8月22日	《2016年半年度经营状况回顾与2017年度战略展望》
------------------	------------	-----------------------------

二、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是独立董事履行监督职能的最主要工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梁文昭先生、胡左浩先生、姚宇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梁文昭先生、胡左浩先生为独立董事，梁文昭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负责：（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6）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组织召开3次会议，具体审议如下事项：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4月15日	（1）《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续聘2016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5）《2016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8月22日	（1）《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16-2018年审计内控规划与2016上半年执行回顾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10月24日	《关于〈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由胡左浩先生、黄启均先生，陆晨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胡左浩先生为独立董事，黄启均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经营班子成员的选拔、任免、薪酬、考核提出建议；研究经营班子成员的选择标准及程序。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具体审议如下事项：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题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4月15日	1、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201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5月28日	1、《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行权/解锁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8月22日	1、《关于公司薪酬激励现状与优化思路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6年11月20日	1、《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6年12月23日	1、《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经济效益的持续增长，公司依据“责任、能力、绩效”的价值理念，通过制定《个人绩效管理办法》建立完善、科学的绩效管理与薪酬激励机制。

公司关注组织的平衡发展：一方面重视经营目标、客户满意度目标的完成情况，另一方面重视在支撑公司长期发展的体系、流程、机制建设和组织能力、人才培养、氛围建设等软实力的提升。因此，对于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中高层管理者绩效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牵引高级管理人员始终聚焦公司战略和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制定年度绩效目标承诺书并按月度、季度细化，并通过月度经营会议、季度绩效审视、半年和年度述职考核等形式，确保公司绩效目标的实现。

另外，基于获取、分享的理念，公司制定了相关奖金计划与高级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分享，并对认同公司文化、贡献大、绩效好、有潜力的员工，持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促进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共同发展与成长。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4月25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未被公司内部控制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以利润总额的 5%作为利润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以净资产的 5%作为资产负债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1、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5%，或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5%时，则认定为重大缺陷；2、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但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3%，或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5%，但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3、当利润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3%，资产负债表项目潜在错报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3%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以直接损失占公司净资产的 5%作为非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1、当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2、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5%但大于或等于净资产的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3、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3%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洲明科技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注：披露索引可以披露公告的编号、公告名称、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7）3-3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邓华明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明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洲明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洲明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洲明科

技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振华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华明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7,556,753.58	364,825,178.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652,463.50	4,748,980.00
应收账款	370,463,667.93	313,698,573.78
预付款项	21,776,126.59	9,020,541.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171,311.70	48,844,343.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6,974,675.14	338,245,310.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29,486.13	7,182,994.61
流动资产合计	1,837,524,484.57	1,086,565,922.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40,283.41	8,263,88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8,130,426.52	53,964,813.66
长期股权投资	24,570,963.08	14,160,792.0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3,428,855.36	275,707,016.39
在建工程	163,019,663.57	119,595,276.6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882,130.00	77,108,452.84
开发支出		
商誉	51,547,760.05	47,349,622.22
长期待摊费用	4,352,889.93	3,470,28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44,121.34	10,191,667.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	7,433,011.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147,093.26	617,244,821.61
资产总计	2,605,671,577.83	1,703,810,744.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62,391.76	65,180,800.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5,421,189.09	147,698,292.28
应付账款	355,307,238.34	206,284,175.73
预收款项	179,632,288.72	90,268,490.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960,699.43	20,838,584.88
应交税费	20,161,813.53	43,578,292.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34,632.87	3,488,540.7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814.64	2,438,72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0,192,068.38	579,775,897.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614,383.74	62,112,369.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646,359.87	22,721,24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260,743.61	84,833,619.83

负债合计	1,082,452,811.99	664,609,516.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6,922,916.00	229,834,6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3,249,387.02	482,929,731.73
减：库存股		2,438,720.00
其他综合收益	-233,090.93	27,876.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071,541.38	32,701,351.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4,111,693.00	286,831,84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2,122,446.47	1,029,886,741.29
少数股东权益	11,096,319.37	9,314,485.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3,218,765.84	1,039,201,22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5,671,577.83	1,703,810,744.11

法定代表人：林沼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024,321.99	107,214,670.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53,169.50	1,620,000.00
应收账款	315,399,133.81	288,843,861.50
预付款项	7,777,252.20	7,232,608.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478,743.34	
其他应收款	89,665,921.73	262,086,361.06
存货	319,398,476.46	219,436,452.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2,184.12	1,190,955.60
流动资产合计	1,101,069,203.15	887,624,909.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63,883.41	8,263,88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062,473.47	31,234,684.46
长期股权投资	886,957,392.87	389,566,936.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807,539.73	226,721,394.10
在建工程	15,191,413.79	15,747,704.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7,554,369.85	48,452,934.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6,010.99	2,054,00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46,515.43	9,646,42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	7,433,011.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0,369,599.54	739,120,977.11
资产总计	2,321,438,802.69	1,626,745,886.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62,391.76	65,180,800.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1,429,853.91	119,197,384.23
应付账款	230,226,415.73	132,527,129.22
预收款项	121,179,880.45	58,774,947.14
应付职工薪酬	18,516,911.99	12,526,973.55
应交税费	9,410,630.36	36,963,048.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24,435.63	11,335,578.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8,72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5,850,519.83	438,944,581.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582,166.47	20,107,35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82,166.47	20,107,358.80
负债合计	682,432,686.30	459,051,940.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6,922,916.00	229,834,65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7,560,030.22	655,673,748.01
减：库存股		2,438,7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071,541.38	32,701,351.54
未分配利润	376,451,628.79	251,922,912.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9,006,116.39	1,167,693,94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21,438,802.69	1,626,745,886.8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45,943,733.96	1,306,372,364.28
其中：营业收入	1,745,943,733.96	1,306,372,364.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64,068,633.64	1,157,441,658.06
其中：营业成本	1,225,872,924.24	898,083,054.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478,854.97	6,903,924.35
销售费用	171,462,851.95	133,075,521.78
管理费用	139,882,896.04	116,181,777.07
财务费用	-30,210,490.71	-15,763,222.61
资产减值损失	42,581,597.15	18,960,603.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9,828.01	-2,684,635.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2,970.29	-2,876,393.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785,272.31	146,246,071.07
加：营业外收入	14,562,417.48	20,563,821.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4,996.16	53,912.41
减：营业外支出	2,925,764.15	1,452,551.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8,914.76	121,011.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421,925.64	165,357,341.13
减：所得税费用	22,661,829.03	21,055,194.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760,096.61	144,302,146.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453,027.83	113,568,129.99
少数股东损益	307,068.78	30,734,016.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0,967.57	47,904.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0,967.57	47,904.1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967.57	47,904.1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0,967.57	47,904.1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499,129.04	144,350,050.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192,060.26	113,616,034.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068.78	30,734,016.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林铭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73,633,488.78	823,447,075.62
减：营业成本	753,774,538.24	598,706,399.31
税金及附加	9,748,021.64	4,158,063.04
销售费用	108,946,469.51	83,370,234.18
管理费用	87,952,816.21	75,359,157.48
财务费用	-11,664,950.88	-6,078,778.41
资产减值损失	34,217,248.03	15,832,698.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577,567.61	38,666,777.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44,021.96	-2,876,393.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236,913.64	90,766,078.96
加：营业外收入	12,555,636.56	14,430,989.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832.58	
减：营业外支出	2,453,170.40	608,454.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476.88	18,663.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339,379.80	104,588,613.74
减：所得税费用	11,637,481.38	4,805,892.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701,898.42	99,782,721.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701,898.42	99,782,721.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3,343,085.10	1,156,798,579.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739,749.43	87,993,145.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4,065.57	27,558,50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4,816,900.10	1,272,350,23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8,281,288.92	841,644,695.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558,360.11	178,054,97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910,304.52	34,623,01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77,933.37	140,539,87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6,927,886.92	1,194,862,56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889,013.18	77,487,665.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205.37	518,590.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221,848.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3,206.37	740,438.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275,233.06	98,340,709.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76,400.00	6,034,333.4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3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51,633.06	144,770,04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78,426.69	-144,029,604.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7,275,828.79	206,549,986.9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	9,310,000.00	

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521,992.73	172,963,015.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797,821.52	379,513,002.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265,293.28	117,195,512.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28,919.51	18,843,647.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2,804.58	1,381,303.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047,017.37	137,420,463.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50,804.15	242,092,539.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840,345.51	9,197,176.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801,736.15	184,747,77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709,474.29	146,961,697.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511,210.44	331,709,474.2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2,381,460.43	706,499,011.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518,994.94	42,319,434.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17,726.04	53,415,24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7,818,181.41	802,233,68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8,916,240.16	524,222,370.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927,955.80	116,587,59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202,817.58	14,372,34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999,441.62	116,721,96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046,455.16	771,904,27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71,726.25	30,329,41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515,005.48	9,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018.52	319,827.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8,632.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11,657.79	9,319,82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2,067.68	24,112,860.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8,146,381.99	251,562,852.3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908,449.67	275,770,71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96,791.88	-266,450,885.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322,508.33	206,549,986.9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55,895.57	111,796,339.7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668,936.8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747,340.70	348,346,326.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213,024.52	116,615,539.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59,702.81	9,970,730.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8,11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72,727.33	129,324,384.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274,613.37	219,021,942.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43,706.96	6,661,840.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093,254.70	-10,437,689.9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097,968.18	93,535,658.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191,222.88	83,097,968.1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9,834,654.00				482,929,731.73	2,438,720.00	27,876.64		32,701,351.54		286,831,847.38	9,314,485.84	1,039,201,22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9,834,654.00				482,929,731.73	2,438,720.00	27,876.64		32,701,351.54		286,831,847.38	9,314,485.84	1,039,201,22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088,262.00				-49,680,344.71	-2,438,720.00	-260,967.57		15,370,189.84		137,279,845.62	1,781,833.53	484,017,53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967.57				166,453,027.83	307,068.78	166,499,129.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13,453.00				296,961,091.21	-2,438,720.00						-91,862.17	331,321,402.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013,453.00				294,553,086.92							9,310,000.00	335,876,539.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8,004.29								2,408,004.29
4. 其他						-2,438,720.00						-9,401,862.17	-6,963,142.17
（三）利润分配									15,370		-29,17		-13,80

										, 189.84		3, 182.21		2, 992.37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370, 189.84		-15, 370, 189.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 802, 992.37		-13, 802, 992.3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5, 074, 809.00				-345, 074, 80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5, 074, 809.00				-345, 074, 80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 566, 626.92								1, 566, 626.92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 922, 916.00				433, 249, 387.02		-233, 090.93			48, 071, 541.38		424, 111, 693.00	11, 096, 319.37	1, 523, 218, 765.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038,143.00				235,471,458.28	4,505,920.00	-20,027.49		22,723,079.43		189,333,133.79	30,716,766.34	676,756,63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038,143.00				235,471,458.28	4,505,920.00	-20,027.49		22,723,079.43	0.00	189,333,133.79	30,716,766.34	676,756,63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96,511.00				247,458,273.45	-2,067,200.00	47,904.13	0.00	9,978,272.11	0.00	97,498,713.59	-21,402,280.50	362,444,59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904.13	0.00	0.00	0.00	113,568,129.99	30,734,016.55	144,305,14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96,511.00				247,458,273.45	-2,067,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2,136,297.05	224,185,687.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796,511.00				404,038,645.43	-2,067,200.00							432,235,618.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83,317.53								6,283,317.53
4. 其他					-162,863,689.51							-52,136,297.05	-214,999,986.56
（三）利润分配									9,978,272.11	0.00	-16,069,416.40	0.00	-6,091,144.29
1. 提取盈余公积									9,978,272.11		-9,978,272.1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91,144.29		-6,091,144.2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9,834,654.00				482,929,731.73	2,438,720.00	27,876.64	0.00	32,701,351.54	0.00	286,831,847.38	9,314,485.84	1,039,201,227.1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9,834,654.00				655,673,748.01	2,438,720.00			32,701,351.54	251,922,912.58	1,167,693,94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9,834,654.00				655,673,748.01	2,438,720.00			32,701,351.54	251,922,912.58	1,167,693,94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088,262.00				-48,113,717.79	-2,438,720.00			15,370,189.84	124,528,716.21	471,312,170.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701,189.42	153,701,898.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13,453.00				296,961,091.21	-2,438,720.00					331,413,264.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013,453.00				294,553,086.92	-2,438,720.00					329,005,259.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8,004.29						2,408,004.2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370,189.84	-29,173,182.21	-13,802,992.37
1. 提取盈余公积									15,370,189.84	-15,370,189.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02,992.37	-13,802,992.3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5,074,809.00				-345,074,80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5,074,809.00				-345,074,80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922,916.00				607,560,030.22				48,071,541.38	376,451,628.79	1,639,006,116.3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038,143.00				245,351,785.05	4,505,920.00			22,723,079.43	168,209,607.84	634,816,69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038,143.00				245,351,785.05	4,505,920.00		0.00	22,723,079.43	168,209,607.84	634,816,695.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96,511.00				410,321,962.96	-2,067,200.00		0.00	9,978,272.11	83,713,304.74	532,877,250.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99,782,721.14	99,782,72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796,511.00				410,321,962.96	-2,067,200.00		0.00	0.00	0.00	439,185,673.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796,511.00				404,038,645.43	-2,067,200.00					432,902,356.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83,317.53						6,283,317.53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9,978,272.11	-16,069,416.40	-6,091,144.29
1. 提取盈余公积									9,978,272.11	-9,978,272.11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91,144.29	-6,091,144.2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9,834,654.00				655,673,748.01	2,438,720.00		0.00	32,701,351.54	251,922,912.58	1,167,693,946.1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市洲磊电子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林洺锋、邢毅投资设立，于2004年10月26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7579994J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606,922,916.00元，股份总数606,922,916.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54,845,696.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52,077,22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11年6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LED显示屏及照明行业。主要经营范围：LED显示屏、LED 灯饰、LED照明灯的生产及销售；工程安装；电子产品、LED光电应用产品的软硬件开发和销售；用能状况诊断、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产定禁止和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

2017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洲明公司）、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UNILUMIN LED EUROPE B.V.、Unilumin (HK) Co., Limited、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安吉丽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雷迪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市三荣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荣公司）、雷迪奥美国有限公司（ROE Visual US, Inc）、雷迪奥欧洲有限公司（ROE Visual Europe B.V.）及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普科技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前海投资）及其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前海基金）、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如下相关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

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

12个月)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 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予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

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EMC 工程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	0.00	合同约定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4、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10
专利权	10、14、17
商标权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

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1、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

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LED显示屏和LED照明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买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单，公司根据验收单确认收入；或者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未提出异议，则视同验收合格，公司自视同验收合格当期确认销售收入，表明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约定将产品报关并由海关放行，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2、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7、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6%、5%、3%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其他税率详见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15%-28%的美国联邦政府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15%-28%的美国联邦政府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UNILUMIN LED EUROPE B.V.	20%、25%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Unilumin (HK) Co., Limited	16.50%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15.0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5.00%
雷迪奥美国有限公司	15%-35%的美国联邦政府的企业所得税累进税率
雷迪奥欧洲有限公司	20.00%-25.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5年、2016年、2017年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根据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006210，该证书发证日期2015年10月10日，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洲明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广东洲明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0,056.40	319,369.52
银行存款	697,091,154.04	331,390,104.77
其他货币资金	80,045,543.14	33,115,704.09
合计	777,556,753.58	364,825,178.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459,277.33	11,472,310.28

其他说明

(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的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票据保证金77,062,424.92 元及保函保证金2,983,118.22元使用受到限制。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082,463.50	3,708,980.00
商业承兑票据	5,570,000.00	1,040,000.00
合计	17,652,463.50	4,748,98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357,326.0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4,357,326.02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936,006.74	97.82%	45,472,338.81	10.93%	370,463,667.93	345,908,412.18	97.39%	32,930,168.80	9.52%	312,978,243.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55,973.00	2.18%	9,255,973.00	100.00%		9,255,973.00	2.61%	8,535,642.60	92.22%	720,330.40
合计	425,191,979.74	100.00%	54,728,311.81	12.87%	370,463,667.93	355,164,385.18	100.00%	41,465,811.40	11.68%	313,698,573.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1,840,477.92	14,093,111.29	5.00%
1 至 2 年	77,161,458.44	7,716,145.85	10.00%
2 至 3 年	18,109,703.12	3,621,940.62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9,333,369.98	11,733,347.99	40.00%

4 至 5 年	5,916,021.08	4,732,816.86	80.00%
5 年以上	3,574,976.20	3,574,976.20	100.00%
合计	415,936,006.74	45,472,338.81	10.9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春市龙行天下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1,320,970.00	1,320,970.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沈阳黎东幕墙装饰有限 公司	2,057,000.00	2,057,000.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地球卫士(绥化)环保新 材料有限公司	2,370,912.00	2,370,912.00	100.00	诉讼已完结对方无力支付
XL-VIDEO	2,276,351.00	2,276,351.00	100.00	因业务员邮箱被盗，客户付款至黑 客处，目前已报案正在侦查中
郑州华强文化科技有限 公司	1,230,740.00	1,230,740.00	100.00	因存在纠纷，长期欠款未付
合 计	9,255,973.00	9,255,973.00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882,608.06 元，收回核销的坏账准备金额 942,664.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620,107.6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LED 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1,305,125.08	5.01	1,065,256.25
第二名	16,895,698.10	3.97	1,689,569.81
第三名	16,099,747.69	3.79	804,987.38
第四名	14,567,696.67	3.43	1,456,769.67
第五名	12,710,430.98	2.99	635,521.55
小计	81,578,698.52	19.19	5,652,104.6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714,861.70	85.95%	6,802,868.32	75.42%
1至2年	1,873,708.89	8.60%	364,783.76	4.04%
2至3年	168,204.00	0.77%	1,771,987.45	19.64%
3年以上	1,019,352.00	4.68%	80,902.00	0.90%
合计	21,776,126.59	--	9,020,541.53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广州吉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00,000.00	已判决对方退回预付款项，正在执行中
乌鲁木齐市银石博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预付的材料款，但尚未交货
小计	2,400,0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深圳市海吉源科技有限公司	7,011,000.00	32.20
厦门卓普锐贸易有限公司	2,256,000.00	10.36
中山市宏晟祥光电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7,564.78	9.27
成都茗源商贸有限公司	1,748,058.15	8.03
四川大成新能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570,339.00	7.21
小计	14,602,961.93	67.07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13,348.65	38.53%			20,713,348.6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678,731.88	98.81%	5,105,686.65	10.28%	44,573,045.23	33,047,834.38	61.47%	4,916,839.25	14.88%	28,130,995.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8,266.47	1.19%			598,266.47					
合计	50,276,998.35	100.00%	5,105,686.65	10.16%	45,171,311.70	53,761,183.03	100.00%	4,916,839.25	9.15%	48,844,343.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3,140,868.14	2,157,043.42	5.00%
1 至 2 年	2,053,569.79	205,357.00	10.00%
2 至 3 年	1,441,989.75	288,397.94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41,626.20	136,650.48	40.00%
4 至 5 年	1,912,201.00	1,529,760.81	80.00%
5 年以上	788,477.00	788,477.00	100.00%
合计	49,678,731.88	5,105,686.65	10.2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东行权款	598,266.47	20,713,348.65
暂借款	8,223,791.03	6,454,631.76
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12,941,681.47	11,601,773.88
出口退税	26,773,770.65	14,139,952.92
其他	1,739,488.73	851,475.82
合计	50,276,998.35	53,761,183.0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分局	出口退税	19,713,800.45	1 年以内	39.21%	985,690.0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分局	出口退税	7,059,970.20	1 年以内	14.04%	352,998.51
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	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3.98%	100,000.00
王远官	暂借款	1,216,341.86	1 年以内	2.42%	60,817.09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968,140.00	2-3 年	1.93%	193,628.00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107,675.00	1-2 年	0.21%	10,767.50
合计	--	31,065,927.51	--	61.79%	1,703,901.12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666,564.48	6,716,990.86	121,949,573.62	75,585,502.51	1,623,816.11	73,961,686.40
在产品	159,845,046.84	13,188,742.89	146,656,303.95	69,358,768.20	2,157,649.61	67,201,118.59
库存商品	259,981,711.20	16,387,167.27	243,594,543.93	149,880,138.49	7,965,822.26	141,914,316.2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83,844,413.92		83,844,413.92	49,206,493.27		49,206,493.27
委托加工物资	929,839.72		929,839.72	5,961,695.93		5,961,695.93
合计	633,267,576.16	36,292,901.02	596,974,675.14	349,992,598.40	11,747,287.98	338,245,310.4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23,816.11	5,093,174.75				6,716,990.86
在产品	2,157,649.61	11,031,093.28				13,188,742.89
库存商品	7,965,822.26	10,642,913.57		2,221,568.56		16,387,167.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1,747,287.98	26,767,181.60		2,221,568.56		36,292,901.0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库存商品、原材料，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成产品的原材料及在产品，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657,302.01	5,965,839.80
预付进口增值税款	272,184.12	416,435.75
预缴所得税		800,719.06
合计	7,929,486.13	7,182,994.61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940,283.41		10,940,283.41	8,263,883.41		8,263,883.4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0,940,283.41		10,940,283.41	8,263,883.41		8,263,883.41
合计	10,940,283.41		10,940,283.41	8,263,883.41		8,263,883.41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东省中科宏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980,000.00			1,980,000.00					1.86%	

司										
深圳市艾瑟网络技术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5.00%	
Nobel Trade	506,105.41			506,105.41					19.00%	
北京世纪鼎元投资有限公司	2,777,778.00			2,777,778.00					10.00%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浙江洲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76,400.00		176,400.00					10.00%	
上海霓玺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6.00%	
合计	8,263,883.41	2,676,400.00		10,940,283.41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5,305,936.71	7,175,510.19	48,130,426.52	58,454,699.76	4,489,886.10	53,964,813.66	6.0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55,305,936.71	7,175,510.19	48,130,426.52	58,454,699.76	4,489,886.10	53,964,813.66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6,920.35			-1,016,258.98						320,661.37
深圳市星之光半导体照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4,125.53			-137,266.81		-36,857.72			-1.00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139,416.83			-1,066,978.05						3,072,438.78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3,637,418.47			135,048.19						3,772,466.66
广东小明	4,872,91			-2,321,7						2,551,20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0.91			08.59					2.32	
深圳云岭 传媒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10,000,0 00.00		-1,859.4 7					9,998,14 0.53	
东莞市佳 达智能装 备有限公 司		4,500,00 0.00		356,053. 42					4,856,05 3.42	
小计	14,160,7 92.09	14,500,0 00.00		-4,052,9 70.29		-36,857. 72			-1.00	24,570,9 63.08
合计	14,160,7 92.09	14,500,0 00.00		-4,052,9 70.29		-36,857. 72			-1.00	24,570,9 63.08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EMC 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5,289,686.01	163,179,354.43	9,008,043.90	40,092,255.13	48,348,686.03	385,918,025.50
2. 本期增加金 额	64,092,177.80	15,674,430.01	2,011,225.46	10,223,397.97	36,772,445.82	128,773,677.06
(1) 购置		6,638,105.28	2,011,225.46	10,223,397.97		18,872,728.71
(2) 在建工 程转入	64,092,177.80	9,036,324.73			36,772,445.82	109,900,948.35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 额		1,516,549.51	653,792.76		2,053,584.92	4,223,927.19
(1) 处置或 报废		1,516,549.51	653,792.76		2,053,584.92	4,223,927.19
4. 期末余额	189,381,863.81	177,337,234.93	10,365,476.60	50,315,653.10	83,067,546.93	510,467,775.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336,340.07	54,232,092.92	6,406,447.16	7,467,991.28	33,768,137.68	110,211,009.11
2. 本期增加金 额	3,201,237.91	17,210,984.92	1,293,034.70	10,741,944.13	7,947,512.46	40,394,714.12

(1) 计提	3,201,237.91	17,210,984.92	1,293,034.70	10,741,944.13	7,947,512.46	40,394,714.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085,861.63	608,260.87		1,872,680.72	3,566,803.22
(1) 处置或报废		1,085,861.63	608,260.87		1,872,680.72	3,566,803.22
4. 期末余额	11,537,577.98	70,357,216.21	7,091,220.99	18,209,935.41	39,842,969.42	147,038,920.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7,844,285.83	106,980,018.72	3,274,255.61	32,105,717.69	43,224,577.51	363,428,855.36
2. 期初账面价值	116,953,345.94	108,947,261.51	2,601,596.74	32,624,263.85	14,580,548.35	275,707,016.39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59,201.01
运输工具	126,39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7,695.84
小 计	1,393,286.85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LED 显示屏装配 生产线项目				4,780,000.00		4,780,000.00
EMC 项目资产	42,103,386.58		42,103,386.58	21,192,344.51		21,192,344.51
UTV 车间扩建 6 台贴片机				5,000,000.00		5,000,000.00
惠州大亚湾洲明 厂房	49,329,830.13		49,329,830.13	86,090,283.26		86,090,283.26
展厅形象墙装修	20,388.35		20,388.35			
二楼展厅装修	155,339.80		155,339.80			
预付高端 LED 显 示屏技术升级项 目设备款	46,196,469.45		46,196,469.45			
预付 EMC 项目资 产款	926,389.00		926,389.00	506,358.00		506,358.00
预付惠州大亚湾 厂房建设款	10,203,066.80		10,203,066.80	532,864.80		532,864.80
预付中心实验室 项目	4,981,975.94		4,981,975.94			
预付宿舍工程款	443,323.80		443,323.80	20,700.00		20,700.00
预付坪山绿化工 程	448,500.00		448,500.00			
预付福永三楼办 公室装修	579,500.00		579,500.00			
预付其他工程、 设备款	7,631,493.72		7,631,493.72	1,472,726.08		1,472,726.08
合计	163,019,663.57		163,019,663.57	119,595,276.65		119,595,276.6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 称	预算数	期初余 额	本期增 加金额	本期转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惠州大 亚湾洲 明厂房 一期	130,000 ,000.00	86,090, 283.26	27,331, 724.67	64,092, 177.80		49,329, 830.13	95.06	95. 06	7,027,0 36.30	4,288,5 12.65	7.00%	自有、贷 款及募 集资金
EMC 项目 资产	181,094 ,340.67	21,192, 344.51	57,683, 487.89	36,772, 445.82		42,103, 386.58	80.00	68.28				自筹

LED显示屏装配生产线项目	4,780,000.00	4,780,000.00		4,085,470.00	694,530.00		100.00	100.00				募集资金
UTV车间扩建	5,000,000.00	5,000,000.00		4,720,085.50	279,914.50		100.00	100.00				自筹
预付高端LED显示屏技术升级项目设备款	127,468,600.00		46,196,469.45			46,196,469.45						募集资金
预付EMC项目资产款		506,358.00	420,031.00			926,389.00						自筹
预付惠州大亚湾厂房建设款		532,864.80	9,670,202.00			10,203,066.80						自有及贷款
预付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	5,244,185.20		4,981,975.94			4,981,975.94						政府补助资金
预付宿舍工程款		20,700.00	422,623.80			443,323.80						自筹
预付坪山绿化工程			448,500.00			448,500.00						自筹
预付福永三楼办公室装修			579,500.00			579,500.00						自筹
预付其他工程、设备款		1,472,726.08	6,158,767.64			7,631,493.72						自筹
合计	453,587,125.87	119,595,276.65	153,893,282.39	109,670,179.12	974,444.50	162,843,935.42			7,027,036.30	4,288,512.65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425,029.05	4,370,777.85		6,028,111.63	130,188.68	86,954,107.21
2. 本期增加		1,800,000.00		900,172.88		2,700,172.88

金额						
(1) 购置		1,800,000.00		900,172.88		2,700,172.8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6,425,029.05	6,170,777.85		6,928,284.51	130,188.68	89,654,280.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559,481.47	500,299.12		1,767,430.38	18,443.40	9,845,654.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8,500.58	610,103.02		774,873.25	13,018.87	2,926,495.72
(1) 计提	1,528,500.58	610,103.02		774,873.25	13,018.87	2,926,495.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087,982.05	1,110,402.14		2,542,303.63	31,462.27	12,772,150.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337,047.00	5,060,375.71		4,385,980.88	98,726.41	76,882,130.00
2. 期初账面价值	68,865,547.58	3,870,478.73		4,260,681.25	111,745.28	77,108,452.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10,458,029.94			10,458,029.94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36,891,592.28	4,189,137.83		41,089,730.11
合计	47,349,622.22	4,189,137.83		51,547,760.05

(2) 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已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性租入厂房装修费	3,054,252.70	3,984,876.42	3,009,819.79	-	4,029,309.33
装修费用	416,032.20		92,451.60	-	323,580.60
合计	3,470,284.90	3,984,876.42	3,102,271.39	-	4,352,889.93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5,319,033.16	12,822,304.26	45,352,592.96	7,132,246.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6,054,947.41	8,408,242.11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26,757,166.47	4,013,574.97	20,396,140.85	3,059,421.13
合计	168,131,147.04	25,244,121.34	65,748,733.81	10,191,667.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44,121.34		10,191,66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819,848.85	17,520,473.08
可抵扣亏损	19,056,618.36	13,104,750.52
合计	34,876,467.21	30,625,223.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3,437,924.20	2,894,454.33	广东洲明公司
2018 年	5,832,414.33	6,288,355.49	广东洲明公司
2019 年			
2020 年	2,857,219.86	3,921,940.70	广东洲明公司
2021 年	2,285,240.07		广东洲明公司、三荣光电公司、金采科技公司、前海基金公司
合计	14,412,798.46	13,104,750.52	--

说明：其中国外子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4,643,819.90元可抵扣亏损抵扣无时间限制。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蓝普科技股东股权转让款		6,650,450.00
员工持股计划款		59,835.62

预付购置资产款	30,000.00	722,726.00
合计	30,000.00	7,433,011.62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6,162,391.76	65,180,800.71
合计	16,162,391.76	65,180,800.7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385,421,189.09	147,698,292.28
合计	385,421,189.09	147,698,292.28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97,330,115.13	183,545,798.38
长期资产购置款	57,977,123.21	22,738,377.35
合计	355,307,238.34	206,284,175.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在1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79,632,288.72	90,268,490.74
合计	179,632,288.72	90,268,490.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838,584.88	211,622,712.61	199,500,598.06	32,960,699.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51,027.05	8,651,027.05	
三、辞退福利		406,735.00	406,73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838,584.88	220,680,474.66	208,558,360.11	32,960,699.4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838,584.88	200,137,268.12	188,015,153.57	32,960,699.43
2、职工福利费		4,690,981.12	4,690,981.12	
3、社会保险费		3,978,006.25	3,978,006.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71,855.84	3,471,855.84	
工伤保险费		197,723.34	197,723.34	
生育保险费		308,427.07	308,427.07	
4、住房公积金		2,476,329.40	2,476,329.4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0,127.72	340,127.7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838,584.88	211,622,712.61	199,500,598.06	32,960,699.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03,189.80	8,203,189.80	
2、失业保险费		447,837.25	447,837.2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651,027.05	8,651,027.05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71,401.62	26,620,392.31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6,963,957.75	2,610,844.14
个人所得税	1,090,303.33	11,478,391.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3,843.90	1,524,847.74
教育费附加	909,334.84	429,274.40
地方教育附加	606,223.22	358,431.37
房产税	278,509.39	92,836.46
印花税	65,116.33	460,765.41
其他	33,123.15	2,508.87
合计	20,161,813.53	43,578,292.04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193,308.94	1,760,696.57
应付差旅费及其他	3,648,304.18	1,727,844.20
品质扣款	2,338,774.03	
预提费用	1,154,245.72	
合计	10,334,632.87	3,488,540.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1,814.6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2,438,720.00
合计	211,814.64	2,438,720.00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3,614,383.74	62,112,369.98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53,614,383.74	62,112,369.98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721,249.85	12,345,000.00	6,419,889.98	28,646,359.87	--
合计	22,721,249.85	12,345,000.00	6,419,889.98	28,646,359.8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技术改造项目	4,645,834.82		125,000.04		4,520,834.78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	331,643.53		10,306.36		321,337.17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平台专项补助	294,332.55		44,999.88		249,332.67	与资产相关
深圳文体局研发补助	34,937.02		34,937.02			与资产相关
佛山联合创新中心项目合作经费	366,667.84		50,000.16		316,667.68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	2,127,031.83		271,450.40		1,855,581.43	与资产相关
支撑计划配套补贴	94,019.31		14,652.36		79,366.95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科技专项	271,225.17		38,290.56		232,934.61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新兴产业专项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目	1,610,000.00				1,6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资助		4,370,000.00			4,37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科创委资助		5,000,000.00	1,400,000.00		3,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创委技术开发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目	2,408,333.32		1,445,000.04		963,333.28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	595,555.57	630,000.00	647,777.67		577,777.9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277,777.84		277,777.84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文产办资助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配套		2,185,000.00			2,18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罗 EMC 节能降耗专项资金		160,000.00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	2,325,109.00		435,915.60		1,889,193.4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13,782.05		13,782.05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275,000.00		100,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2,721,249.85	12,345,000.00	6,419,889.98		28,646,359.87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9,834,654.00	31,185,606.00		345,074,809.00	827,847.00	377,088,262.00	606,922,916.00

其他说明：

（1）公司已于2016年5月24日实施完毕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总股本230,049,8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公司已于2016年5月24日完成上述权益分派事项，公司总股本由230,049,873股增加至575,124,682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345,074,809元。

（2）2016年5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对首期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行权/解锁价格与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经本次调整后，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540元调整为2.616元，首期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行权价格为由15.850元调整为6.340元。将公司首期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670,702份调整为6,676,755份，公司首期授予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12,553份调整为531,382份。将公司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价格6.790元调整为2.692元，将公司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的解锁价格由7.970元调整为3.164元，同时，将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待解锁数量由360,095股调整为900,237股，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的待解锁数量由150,股调整为375,100股。2016年度本期已经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827,847份，计入股本827,847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946,578.18元。

（3）2015年6月2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议案。2015年6月26日，发行人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议案。2016年4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应用。

2016年7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804,729股新股。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31,185,606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林泓锋25,882,575股、周雯 946,970股、孙红霞 473,485股及前海大宇定增2号私募基金 3,882,576股共计四名特定投资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10.56元/股，为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的70.0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29,319,999.36元，扣除发行费用6,527,884.6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2,792,114.73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健验字（2016）3-127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有关登记手续。本次发行，计入实收资本31,185,606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91,606,508.73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6,922,916元。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6,850,723.15	302,285,572.44	353,169,320.54	425,966,975.05
其他资本公积	6,079,008.58	2,408,004.29	1,204,600.90	7,282,411.97
合计	482,929,731.73	304,693,576.73	354,373,921.44	433,249,387.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变动52,488,988.60元见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2,408,004.29元，系公司进行股权激励，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期计入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所致。本期因股权激励行权/解锁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为1,204,600.90元。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向高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438,720.00		2,438,720.00	
合计	2,438,720.00		2,438,72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作收购库存股处理，确认对应的负债和库存股。2016年度内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分别有775,202股和255,100股满

足解锁条件，因此对授予日确认的对应负债和库存股同时转回。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876.64	-260,967.57			-260,967.57		-233,090.9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876.64	-260,967.57			-260,967.57		-233,090.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876.64	-260,967.57			-260,967.57		-233,090.93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701,351.54	15,370,189.84		48,071,541.3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2,701,351.54	15,370,189.84	0.00	48,071,541.38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6,831,847.38	189,333,133.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453,027.83	113,568,129.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370,189.84	9,978,272.1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802,992.37	6,091,144.2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4,111,693.00	286,831,847.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4,049,135.54	1,205,761,340.14	1,290,710,691.11	888,732,431.15
其他业务	21,894,598.42	20,111,584.10	15,661,673.17	9,350,623.31
合计	1,745,943,733.96	1,225,872,924.24	1,306,372,364.28	898,083,054.46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57,404.81	3,953,605.38
教育费附加	3,196,029.35	1,984,599.48
资源税		
房产税	835,528.17	
土地使用税	580,256.30	
车船使用税	13,068.00	
印花税	248,329.68	
营业税	17,552.40	126,315.14
地方教育附加	2,130,686.26	839,404.35
合计	14,478,854.97	6,903,924.35

其他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等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74,121,380.79	57,539,868.70
运杂费	15,422,158.84	12,166,631.17
展览和广告费	14,299,050.66	10,577,775.02
差旅费	20,370,965.50	13,124,474.19
招待费	4,559,888.39	4,666,323.19
办公费用	12,758,463.75	10,741,303.75
售后服务费	9,991,372.23	9,015,247.44
出口费用	3,506,036.76	3,049,949.02
其他	16,433,535.03	12,193,949.30
合计	171,462,851.95	133,075,521.78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75,629,177.20	52,027,900.26
人工成本	30,767,632.36	27,696,114.49
办公费用	8,113,687.49	6,979,155.69
厂房装修租赁费	4,461,011.36	5,443,675.28
折旧费	2,657,949.18	2,751,618.00
业务招待费	1,962,673.20	1,431,880.29
摊销费	2,486,665.20	2,628,806.99
差旅费	2,178,520.52	787,502.41
税金	547,457.03	1,404,977.32
股份支付	2,408,004.29	6,283,317.53
其他	8,670,118.21	8,746,828.81
合计	139,882,896.04	116,181,777.07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12,179.24	4,013,979.17
减：利息收入	4,604,229.66	4,096,564.02
汇兑损益	-28,862,923.41	-16,889,218.34
手续费及其他	1,344,483.12	1,208,580.58
合计	-30,210,490.71	-15,763,222.61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814,415.55	15,479,199.57
二、存货跌价损失	26,767,181.60	3,481,403.4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2,581,597.15	18,960,603.01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2,970.29	-2,876,393.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857.72	191,758.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089,828.01	-2,684,635.15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996.16	53,912.41	54,996.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996.16	53,912.41	54,996.1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3,825,810.59	19,065,158.64	13,825,810.59
客户违约金	90,504.92	532,779.07	90,504.92

无法支付款项及品质扣款及其他	591,105.81	911,971.12	591,105.81
合计	14,562,417.48	20,563,82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35,915.60		与资产相关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节能补贴	大亚湾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大亚湾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罗县财政局 EMC 节能降耗专项资金	博罗县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激励活动经费	大亚湾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800.00		与收益相关
大亚湾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	大亚湾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亚湾工贸局展会补助	大亚湾工贸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4,936.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社保局补助	深圳市社保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8,479.68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补贴	市监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著作权登记补助	市监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中小企业服务署企	深圳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6,840.00		与收益相关

业国内市场开拓资助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395.9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501.53		与收益相关
省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深圳市社保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59,839.7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补贴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2,965.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补贴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9,602.00		与收益相关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补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90,806.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经济促进局补助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7,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经济促进局补助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2,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9,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71,158.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经济促进局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8,32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监局补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展位费补贴	深圳 LED 产业联合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291.05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外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外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外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62,673.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补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励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展位费补贴	深圳 LED 产业联合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6,345.00		与收益相关
展位费补贴	圳市循环经济协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5,449.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外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194.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经济促进局补助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展位费补贴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8,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经贸发展资助	深圳市经外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35,598.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创委技术开发项目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目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45,000.04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科技	广东省科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	否	否	647,777.67		与收益相关

厅重大科技专项	厅		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7,777.84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文化资助	宝安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技术改造项目	深圳市发改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5,000.04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306.36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平台专项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4,999.88		与资产相关
深圳文体局研发补助	深圳市文体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4,937.02		与资产相关
佛山联合创新中心项目合作经费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16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1,450.40		与资产相关
支撑计划配套补贴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652.36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科技专项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8,290.56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新兴产业专项	深圳市发改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236.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经济促进局补助	宝安区经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1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6,875.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	深圳市经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	否	否	13,782.05		与收益相关

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委		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宝安区科技专项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深圳市社保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4,337.75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9,436.00		与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542.00		与收益相关
展会补贴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900.00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科技专项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能源局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	国家能源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33,333.32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71,891.80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903.11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	国家科技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33,333.28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专项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创委技术开发项目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新兴产业专项	深圳市发改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5,000.04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平台专项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1,249.84	与资产相关
深圳文体局研发补助	深圳市文体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5,568.17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研发项目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16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补助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27,627.44	与资产相关
支撑计划深圳市配套资金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50.44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	广东省科技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4,444.43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高层次人才成果转化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222,222.16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技术攻关项目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81,666.68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资助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28,774.83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科技局信息化资助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品牌培育资助项目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第十六届中国专利奖奖励	国家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外贸发展资金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88,585.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专利资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0,3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 2014 年度技术进步奖奖励	深圳市科创委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贴息	宝安区经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局		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深圳市经信委外贸发展资金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121.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外贸发展资金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15,26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贴息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补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资助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资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专利奖励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亚湾工贸局资助	大亚湾工贸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减免税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83,199.99	与收益相关
惠州专利补助	惠州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信委专项资金	深圳市科创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986,217.95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 2014 进口贴息补贴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文化产业配套资助	南山区文化产业发展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35,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大亚湾工贸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财政局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资金	宝安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贸委 2014 年国际市场考察补贴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4,2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 2014 年展会补贴	深圳市经贸委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309.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3,825,810.59	19,065,158.64	--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08,914.76	121,011.98	308,914.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8,914.76	121,011.98	308,914.7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278,236.04	572,240.00	2,278,236.04
罚款及滞纳金	338,215.06	278,097.10	338,215.06
其他	398.29	481,202.10	398.29
合计	2,925,764.15	1,452,551.18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14,282.54	24,439,879.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052,453.51	-3,384,684.89
合计	22,661,829.03	21,055,194.5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9,421,925.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413,288.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0,069.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31,072.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1,720.6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805,881.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9,122.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95,362.13
从投资、联营企业取得的税后利润(股息)	666,603.30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行权日收盘价格的差异的影响	-2,009,139.59
所得税费用	22,661,829.03

4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一节、七、31。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5,380,920.61	23,634,174.99
利息收入	2,583,914.20	1,721,444.06
其他收现营业外收入		1,194,613.74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2,769,230.76	1,008,273.50
合计	20,734,065.57	27,558,506.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管理及销售费用	129,722,294.41	112,550,206.99
营业成本中付现租金		1,626,804.58
支付的手续费及其他	1,344,483.12	1,208,580.58

营业外支出	2,616,849.39	1,331,539.20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46,929,839.05	13,868,406.44
往来款	2,564,467.40	9,954,342.06
合计	183,177,933.37	140,539,879.8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370,000.00	
合计	4,37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产权交易所蓝普股权转让手续费		35,000.00
收购雷迪奥评估款		60,000.00
合计		95,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支付各项费用	652,804.58	1,321,468.02
取得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	
代付员工持股计划手续费		59,835.62
合计	14,252,804.58	1,381,303.64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6,760,096.61	144,302,146.5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581,597.15	18,960,603.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394,714.12	33,917,310.98
无形资产摊销	2,926,495.72	2,636,837.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02,271.39	3,894,625.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599.26	67,099.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680.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781,893.73	-12,875,239.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89,828.01	2,684,63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52,453.51	-3,384,684.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346,308.74	51,395,372.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806,660.06	-135,660,784.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9,786,934.29	-39,302,589.99
其他	-19,526.67	10,852,33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889,013.18	77,487,665.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7,511,210.44	331,709,474.2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31,709,474.29	146,961,697.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801,736.15	184,747,776.5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97,511,210.44	331,709,474.29
其中：库存现金	427,352.29	319,369.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7,083,858.15	331,390,104.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511,210.44	331,709,474.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45,543.14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241,981.47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24,124,950.13	抵押贷款
合计	105,412,474.74	--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36,885,463.74
其中：美元	33,968,627.08	6.9370	235,640,366.05
欧元	165,823.59	7.3068	1,211,639.81
港币	10,292.14	0.8945	9,206.32
英镑	728.21	8.5094	6,196.63
泰铢	1,143.96	0.1779	203.51
卢布	10,449.70	0.1151	1,202.76
阿联酋迪拉姆	637.81	1.8890	1,204.77
波兰币	115.00	1.6569	190.54
日元	31,000.00	0.0596	1,847.60
韩元	420,000.00	0.0057	2,394.00
捷克币	65.00	0.2695	17.52
澳元	2,305.00	5.0157	11,561.19
应收账款	--	--	396,105,288.88
其中：美元	54,848,699.93	6.9370	380,485,431.41
欧元	1,460,756.87	7.3068	10,673,458.30
港币	5,529,792.25	0.8945	4,946,399.17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2,219,526.12
其中：美元	1,761,500.09	6.9370	12,219,526.12
欧元			
其他应收款			4,524,147.76
其中：美元	107,528.18	6.9370	745,922.98
欧元	492,599.33	7.3068	3,599,324.78
港币	200,000.00	0.8945	178,900.00
其他应付款			1,499,244.63
其中：美元	216,122.91	6.9370	1,499,244.63
长期借款			211,814.64
其中：美元	30,534.04	6.9370	211,814.6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的境外经营实体为雷迪奥欧洲公司、雷迪奥美国公司、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UNILUMIN LED EUROPE B.V.、Unilumin (HK) Co., Limited。

雷迪奥美国公司注册地址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一直由雷迪奥公司代为记账。

雷迪奥欧洲公司注册地址为荷兰格罗宁根，记账本位币为欧元。雷迪奥欧洲公司2014年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由母公司代为记账，从2015年开始，由其自行记账，并按时提交报表到雷迪奥公司进行合并。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注册地址为美国洛杉矶，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由深圳洲明代为记账。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注册地址为美国奥兰多，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由深圳洲明代为记账。

UNILUMIN LED EUROPE B.V.注册地为荷兰 HOOFDDORP，记账本位币为欧元，由深圳洲明代为记账。

Unilumin (HK) Co., Limited注册地为中国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由深圳洲明代为记账。

4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8日	13,600,000.00	20.00%	收购	2017年05月18日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269,529,962.93	14,405,759.34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现金	13,6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362,011.4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237,988.53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月	17,300,000.00	100.00%
深圳市前海洲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月	10,000,000.00	100.00%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16年11月	510,000.00	51.00%
UNILUMIN LED EUROPE B.V.	设立	2016年8月	795,324.00	1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惠州	工业	100.00%		设立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LLC	美国	美国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51.00%		设立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100.00%		设立
UNILUMIN (HK)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Unilumin Led Technology FL LLC	美国	美国	商业	100.00%		设立
UNILUMIN LED EUROPE B.V	荷兰	荷兰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业	5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9.00%	394,568.21		10,781,195.1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	31,149,792.07	2,637,879.98	33,787,672.05	11,785,233.00		11,785,233.00	9,020,175.75	2,918,495.07	11,938,670.82	741,473.02		741,473.02

公司												
----	--	--	--	--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8日	80.00%	100.00%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2月18日	100.00%	5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蓝普科技	安吉丽光电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3,600,000.00	1,180,000.00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3,600,000.00	1,18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401,862.17	-386,626.92
差额	4,198,137.83	-1,566,626.9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566,626.92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公司2014年9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关于拟收购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蓝普项目审计报告》为基础，经各方协商一致，占红水、方荣梓、吴悦胜、余四林、翁小勇共五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目标公司80%股权对应的估值为1300万元，转让价格确定为1,300万元人民币；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博瑞胜德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招科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四名法人股东持有的目标公司20%股权对应的估值为5500万元,转让价格确定为5,500万元人民币。(说明:因蓝普科技原四名法人股股东在投资该公司时,与该公司签署了相关投资协议,其中对赌条款约定,在蓝普科技未达到投资协议中承诺的经营目标时,自然人股东须保证四名法人股股东持有蓝普科技的股权以投资总额5,000万元再加10%收益的价格,即5500万元实现退出。)

各方协商一致,以目标公司之股东,由出让方变更至受让方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为交割日。

第一期支付:

公司于本协议签订并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分别向蓝普科技五名自然人股东支付390万元,向四名法人股东支付相应交易对价款的20%。

第二期支付:

下列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司分别向蓝普科技五名自然人股东支付910万元,向四名法人股东支付相应交易对价款的80%:

- (1) 完成目标公司之股东由出让方变更至受让方的工商变更登记;
- (2) 完成目标公司全部资质2014年备案手续;
- (3) 目标公司权利凭证及资料的相关交割手续全部完成。

公司于2014年11月取得蓝普科技五位自然人股东所持80%股权,另外2016年5月公司完成蓝普科技剩余20%股权收购。公司根据协议认定分别收购蓝普科技80%及20%股权属于一揽子计划,故在2014年确认收购80%股权相对应36,891,592.28元商誉,于2016年5月完成剩余20%股权时确认相对应4,198,137.83元商誉。

本期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安吉丽光电投入货币资金1,180,000.00元,同时接受其他外部股东8,820,000.00元投资,安吉丽光电接受投资后本公司占安吉丽光电股份为51%,安吉丽光电本轮增资后本公司对其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本次出资金额与本次增资时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差额1,566,626.92元计入资本公积。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润浦 (北京) 能源科 技股份 有限公 司	上海翰 源照明 工程技 术有限 公司	深圳市 南电云 商有限 公司	广东小 明网络 科技有 限公司	深圳云 岭传媒 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东莞市 佳达智 能装备 有限公 司	中润浦 (北京) 能源科 技股份 有限公 司	上海翰 源照明 工程技 术有限 公司	深圳市 南电云 商有限 公司	广东小 明网络 科技有 限公司	深圳云 岭传媒 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东莞市 佳达智 能装备 有限公 司
流动资 产	3,241,906.47	53,980,546.83	11,314,259.42	11,814,628.54	183.33	21,776,450.68	4,058,519.78	34,349,744.12	10,423,566.12	15,033,868.17		
非流动 资产	353,918.31	1,524,521.71	367,651.77	6,817,336.03	25,000,000.00	12,422,703.49	128,871.11	2,685,320.17	344,952.89	4,486,340.92		
资产合 计	3,595,824.78	55,505,068.54	11,681,911.19	18,631,964.57	25,000,183.33	34,199,154.17	4,187,390.89	37,035,064.29	10,768,519.01	19,520,209.09		
流动负 债	2,679,649.46	54,077,845.24	929,838.14	13,765,023.48	4,832.00	28,116,694.53	367,618.47	30,425,820.36	375,894.82	7,470,370.01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 计	2,679,649.46	54,077,845.24	929,838.14	13,765,023.48	4,832.00	28,116,694.53	367,618.47	30,425,820.36	375,894.82	7,470,370.01		
少数股 东权益										2,422,952.76		
归属于 母公司 股东权 益	916,175.32	1,427,223.30	10,752,073.05	4,695,313.62	24,995,351.33	6,082,459.64	3,819,772.42	6,609,243.93	10,392,624.19	9,626,886.32		
按持股 比例计 算的净 资产份 额	320,661.36	293,865.28	3,763,225.57	1,408,594.09	9,998,140.53	1,824,737.89	1,336,920.35	1,360,843.33	3,637,418.47	2,888,065.90		
调整事 项												
--商誉		2,778,5	9,241.0	1,142,6		3,031,3		2,778,5		1,984,8		

		73.50	9	08.23		15.53		73.50		45.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0,661.37	3,072,438.78	3,774,519.28	2,551,202.32	9,998,260.53	4,500,000.00	1,336,920.35	4,139,416.83	3,637,418.47	4,872,910.9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82,170.00	10,208,325.88	12,596,226.27	16,210,809.19		11,542,361.47	1,364,340.00	21,437,402.82	3,768,606.90	11,919,678.08		
净利润	-2,884,743.44	-5,182,020.63	385,851.98	-10,666,193.22	-4,648.67	1,186,844.73	-2,055,867.82	-5,022,612.05	90,962.44	-4,179,367.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84,743.44	-5,182,020.63	385,851.98	-10,666,193.22	-4,648.67	1,186,844.73	-2,055,867.82	-5,022,612.05	90,962.44	-4,179,367.6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

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19.12%(2015年12月31日：20.68%)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7,652,463.50				17,652,463.50
其他应收款	598,266.47				598,266.47
小 计	18,250,729.97				18,250,729.9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4,748,980.00				4,748,980.00
其他应收款	20,713,348.65				20,713,348.65
小 计	25,462,328.65				25,462,328.65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69,988,590.14	74,324,116.86	16,712,999.39	57,611,117.47	
应付票据	385,421,189.09	385,421,189.09	385,421,189.09		
应付账款	355,307,238.34	355,307,238.34	355,307,238.34		
其他应付款	10,334,632.87	10,334,632.87	10,334,632.87		
小 计	821,051,650.44	825,387,177.16	767,776,059.69	57,611,117.4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27,293,170.69	136,296,270.13	66,690,267.19	69,606,002.94	
应付票据	147,698,292.28	147,698,292.28	147,698,292.28		
应付账款	206,284,175.73	206,284,175.73	206,284,175.73		
其他应付款	3,488,540.77	3,488,540.77	3,488,540.77		
小 计	484,764,179.47	493,767,278.91	424,161,275.97	69,606,002.9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50个基准点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广东小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云岭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之联营公司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之联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武建涛	本公司副总经理
深圳市聚方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质控制人近亲属控股公司
上海嘉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艾瑟网络技术公司	深圳洲明参股公司
北京世纪鼎元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洲明参股公司
Nobel Trade	深圳洲明参股公司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投资参股公司
浙江洲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前海投资参股公司
上海霓玺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投资参股公司
珈源商贸	参股公司子公司
连山易	参股公司子公司
中山容大	参股公司子公司
造明公社	参股公司子公司
灯聚网仓	参股公司子公司
云上互联	参股公司子公司

中山造明	参股公司孙公司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任职高管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LED 灯	314,475.00		否	104,459.09
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显示屏面罩	19,766,803.43		否	16,174,224.9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LED 照明灯	29,222.90	18,261.11
浙江洲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	650,554.70	
东莞市佳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	728.21	
造明公社	LED 显示屏	376,427.3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60,000.00	15,000.00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55,242.02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				
拆出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60,547.45	2016/2/25	2017/4/28	代付社保费用

新余勤睿投资有限公司	15,784.39	2016/5/18	2016/5/25	代垫税款
------------	-----------	-----------	-----------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50,731.00	2,484,126.00

(5)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35,909.90	2,128.49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8,803.84	79,760.77	398,803.84	39,880.38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271.29	2,827.13	94,131.58	14,227.66
小 计		427,075.13	82,587.90	528,845.32	56,236.53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万屏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60,367.45	3,018.37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17,550.00	1,462.50	107,161.48	5,358.07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329.50	532.95	5,329.50	266.48
	宏升富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075,815.00	204,395.50		
小 计		1,159,061.95	209,409.32	112,490.98	5,624.5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聚方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238.03

	上海翰源照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3,916.46	62,018.25
	上海嘉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760.68
	深圳市卓迅辉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5,251,106.42	2,777,782.51
小 计		5,295,022.88	2,897,799.47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南电云商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中润浦(北京)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210.00
小 计		10.00	15,22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774,425.18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为2.616元及6.34元,最后一期的行权截止日期为2017年12月11日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的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价格-授予价格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使用布莱克-斯科尔(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历史经验预测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883,832.7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408,004.29

其他说明

(1)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2) 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可行权时间和可行权比例，以及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解锁时间和解锁比例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解锁条件	可行权/解锁时间	可行权/解锁比例(%)
第一个行权/解锁期	2013年度相比2012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60%，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5%	自首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5.00
第二个行权/解锁期	2014年度相比2012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60%，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	自首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00
第三个行权/解锁期	2015年度相比2012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50%，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7%	自首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00

(3) 股票期权成本测算

1) 2013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以下简称“B-S模型”)对公司首次授予的2,955,000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相关参数取值如下：

1) 行权价格：本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3.32元。

2) 授予日：2013年12月3日，授予日股票价格为17.56元。

3) 有效期：每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有效期分别为2年、3年、4年。

4) 预期股价波动率：数值为45.13%。

5) 无风险收益率：分别取在2012年05月29日待偿期为2年、3年、4年的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为B-S模型中所需的1年期、2年期、3年期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3.02%、3.05%和3.12%。

根据上述参数及公司人员流动水平，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955,000份股票期权的激励成本总额为11,992,945.23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等待期内进行摊销。

2) 2014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以下简称“B-S模型”)对公司预留授予的400,106份股票

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相关参数取值如下：

1) 行权价格：本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5.94元。

2) 授予日：2014年12月12日，授予日股票价格为15.64元。

3) 有效期：每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有效期分别为2年、3年。

4) 预期股价波动率：数值为51.69%。

5) 无风险收益率：分别取在2014年12月8日待偿期为1年、2年、3年的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为B-S模型中所需的1年期、2年期、3年期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3.14%、3.29%和3.43%。

根据上述参数及公司人员流动水平，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400,106份股票期权的激励成本总额为1,042,719.44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等待期内进行摊销。

(4) 限制性股票成本测算

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360,000份，授予价格为公司草案公告日(2013年5月31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的50%，为每股6.88元，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价格-授予价格。授予日2013年12月3日的股票价格为17.56元，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10.68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及公司可解锁人数变动预计测算，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360,000份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总额约为2,000,497.50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锁定期内进行摊销。

公司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300,080份，授予价格为公司公告日(2014年12月12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的50%，为每股8.00元，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股票价格-授予价格。授予日2014年12月12日的股票价格为15.64元，则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7.64元。

根据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及公司可解锁人数变动预计测算，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300,080份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总额约为1,530,126.67元，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锁定期内进行摊销。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根据2014年6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股票期权第一期行权条件中关于公司业绩考核的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中关于公司业绩考核的条件未达成，故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规定，注销其他1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期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408,000份，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第一期末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54,000股。

公司已于2014年10月实施完毕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1,342,07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005320股。鉴于公司已完成上述权益分派事项，且公司总股本已由101,342,075股增加至202,738,063股。根据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依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授予数量、行权价格及预留股票期权数量、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32元调整为6.63元，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现存数量由2,167,500股调整为4,336,153.00股，公司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200,00.00股调整为400,106.00股，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50,000.00股调整为300,800.0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4年12月12日为授予日，授予32名激励对象400,106份股票期权，授予14名激励对象300,080股限制性股票，其中本次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5.94元/股，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8.00元/股。

5、其他

股权行权情况

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召开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确定2013年12月3日为授予日，授予137名激励对象2,955,000份股票期权及360,000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4年12月12日为授予日，授予45名激励对象400,106份股票期权及300,080股限制性股票。

2015年，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715,456份和252,067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87,553份和150,040股。

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15年12月3日起至2016年12月2日止，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15年12月12日起至2016年12月11日止。公司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2月14日，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2月14日。

本年度内，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113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715,456份和252,067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的4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

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187,553份和150,040股。

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15年12月3日起至2016年12月2日止，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限为2015年12月12日起至2016年12月11日止。公司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2月14日，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2月14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经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270,586 份，其中：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数量为2,045,533 份，行权价为2.616元/份；预留授予期权行权数量为225,053份，行权价为6.34元/份。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5年11月3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西安明源声光电艺术应用工程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合同纠纷，西安明源声光电艺术应用工程有限公司以产品质量为由诉讼本公司赔偿损失修复费用100万元及逾期交货违约金500万元，合计600万元，本公司在开庭时反诉西安明源声光电艺术应用工程有限公司支付逾期合同货款7,690,325.50元及利息1,228,683.50元，合计8,919,009.00元，目前尚未判决。本公司暂无法预计最终诉讼结果。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向 563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734,82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授予价格 7.49 元，增加注册资本 18,734,82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5,412,701.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18,734,82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1,588,981.80 元。此次增资由本所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12 号）。	140,323,801.80	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与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共同出资 272,406,541.25 元设立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公司拟出资 1 亿元，占认缴出资额的 36.71%；前海洲明拟出资 380 万元，占认缴出资额的 1.39%；时代伯乐拟出资 380 万元，占认缴出资额的 1.39%；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拟出资 16,480.654125 万元，占认缴出资额的 60.51%。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支付 1 亿元投资款，持股比例 36.71%。	103,800,000.00	无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566,340.2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1,566,340.25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LED 显示屏	LED 照明灯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572,824,383.53	151,224,752.01		1,724,049,135.54
主营业务成本	1,101,180,662.49	104,580,677.65		1,205,761,340.14
资产总额	2,377,115,424.73	228,556,153.10		2,605,671,577.83
负债总额	987,505,600.40	94,947,211.59		1,082,452,811.9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3、其他

无。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0,128,231.28	99.35%	34,729,097.47	9.92%	315,399,133.81	313,929,619.36	99.28%	25,085,757.86	7.99%	288,843,861.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6,351.00	0.65%	2,276,351.00	100.00%		2,276,351.00	0.72%	2,276,351.00	100.00%	
合计	352,404,582.28	100.00%	37,005,448.47	10.50%	315,399,133.81	316,205,970.36	100.00%	27,362,108.86	8.65%	288,843,861.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6,462,859.79	8,823,142.99	5.00%
1 至 2 年	49,119,626.72	4,911,962.67	10.00%
2 至 3 年	15,229,386.88	3,045,877.38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5,180,803.42	10,072,321.37	40.00%

4 至 5 年	5,376,021.08	4,300,816.86	80.00%
5 年以上	3,574,976.20	3,574,976.20	100.00%
合计	274,943,674.09	34,729,097.47	12.6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XL-VIDEO	2,276,351.00	2,276,351.00	100.00	因业务员邮箱被盗，客户付款至黑客处，目前已报案正在侦查中
合计	2,276,351.00	2,276,351.00	100.00	

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5,184,557.19		
小 计	75,184,557.1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263,447.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20,107.6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1,305,125.08	6.05	1,065,256.25
第二名	16,895,698.10	4.79	1,689,569.81
第三名	12,710,430.98	3.61	635,521.55
第四名	7,520,818.00	2.13	376,040.90
第五名	6,545,340.50	1.86	2,618,136.20
小 计	64,977,412.66	18.44	6,384,524.7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13,348.65	7.81			20,713,348.6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912,881.00	99.35%	2,845,225.74	3.10%	89,067,655.26	244,645,853.78	92.19	3,272,841.37	1.34	241,373,012.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8,266.47	0.65%			598,266.47					
合计	92,511,147.47	100.00%	2,845,225.74	3.08%	89,665,921.73	265,359,202.43	100.00%	3,272,841.37	1.23%	262,086,361.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853,769.71	692,688.49	5.00%
1 至 2 年	1,189,105.89	118,910.59	10.00%
2 至 3 年	831,450.50	166,290.1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8,934.90	83,573.96	40.00%

4至5年	1,246,607.00	997,285.60	80.00%
5年以上	786,477.00	786,477.00	100.00%
合计	18,116,345.00	2,845,225.74	15.7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73,796,536.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27,615.63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雷迪奥公司增资款		205,228,518.94
股东行权款	598,266.47	20,713,348.65
暂借款	3,885,741.79	3,548,979.70
往来款	73,789,836.00	19,488,417.40
出口退税	7,059,970.20	8,048,153.51
保证金及押金	6,748,762.50	7,985,077.21
其他	428,570.51	346,707.02
合计	92,511,147.47	265,359,202.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1,617,213.14	1 年以内	66.61%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0.8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分局	出口退税	7,059,970.20	1 年以内	7.63%	352,998.51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7,940.14	1 年以内	1.06%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2,276.90	1 年以内	0.65%	
合计	--	80,257,400.38	--	86.76%	352,998.5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77,240,623.74		877,240,623.74	375,406,144.21		375,406,144.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716,769.13		9,716,769.13	14,160,792.09		14,160,792.09
合计	886,957,392.87		886,957,392.87	389,566,936.30		389,566,936.3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715,696.84	1,180,000.00		8,895,696.84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60,937,684.65	262,979,824.55		323,917,509.20		
Unilumin LED	631,930.00			631,930.00		

Technology LLC						
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	251,631,440.12	205,441,448.70		457,072,888.82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54,489,392.60	13,627,882.28		68,117,274.88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300,000.00		17,300,000.00		
UNILUMIN LED EUROPE B. V.		795,324.00		795,324.00		
深圳金采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375,406,144.21	501,834,479.53		877,240,623.7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中润浦 (北京)能 源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	1,336,92 0.35			-1,016,2 58.98						320,661. 37	
深圳市星 之光半导 体照明技 术服务有 限公司	174,125. 53			-137,266 .81		-36,857. 72				-1.00	
上海翰源 照明工程 技术有限 公司	4,139,41 6.83			-1,066,9 78.05						3,072,43 8.78	
深圳市南 电云商有 限公司	3,637,41 8.47			135,048. 19						3,772,46 6.66	
广东小明	4,872,91			-2,321,7						2,551,20	

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91			08.59						2.32	
小计	14,160,792.09			-4,407,164.24		-36,857.72			-1.00	9,716,769.13	
合计	14,160,792.09			-4,407,164.24		-36,857.72			-1.00	9,716,769.13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4,058,002.26	733,773,094.96	806,688,171.40	588,117,084.00
其他业务	19,575,486.52	20,001,443.28	16,758,904.22	10,589,315.31
合计	1,073,633,488.78	753,774,538.24	823,447,075.62	598,706,399.31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021,589.57	41,543,170.5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44,021.96	-2,876,393.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4,577,567.61	38,666,777.21

6、其他

无。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3,918.60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子公司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25,810.59	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5,238.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68,475.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26.98	
合计	10,365,350.6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3%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6%	0.27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管理部。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洺锋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